

我听见有大声音从宝座出来说：看哪，神的帐幕在人间。他要与人同住，他们要作他的子民。神要亲自与他们同在，作他们的神。

——启示录 21:3 和合本

迦南 书集选译

护教学

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翰福音3:16

《关于耶稣无罪品格的辩护观点》

原著：卡尔-乌尔曼博士

原著出版日期：1842年

《耶稣无罪品格的辩护观点》

卡尔-乌尔曼博士

1842



引言——有利于基督教宗教的外部证据和内部证据的比较

在本论文中仅限于内部证据的原因。

证明耶稣无罪的重要性。

本论的计划。

罪和无罪的定义——基督犯罪的自然能力——基督犯罪的可怕后果。

他不会犯罪的确定性。

本论的推理原则和方式。

关于基督，我们所渴望的见证和我们所拥有的见证的特点。

敌视他的人的证词，漠不关心的人的证词，友好的人的证词。

福音史。

基督品格的独特提升；他的宁静、温和、屈尊、力量和睿智。对

待敌人时的尊严、温柔的同情心、宽宏大量的心胸、对他人的宽

容、对自己的尊重。性格、身体气质的完整性。

他的生活动机。

他的品格的重要性，作为一个简单的概念；这一概念是如何被《圣

经》所获得的？

福音书作者是如何获得这一概念的。

对接受使徒见证的两个反对意见

两种反对接受使徒们关于基督无罪的见证的意见，陈述并回答。

基督本人关于自己无罪的见证。

对基督关于自己的一些表述的具体解释。

对基督见证的反对意见陈述和回答

耶稣所产生的影响证明了他品格的卓越性。-对保罗、对其他个人、

对整个群体产生的影响。-完美卓越的思想必须得到实现。-基督品

格的卓越性影响我们自身的方式。-基督的纯粹思想不足以改造

人。-完美卓越的思想以原型为前提。-这一思想的实现是基督教历

史所特有的。-基督的道德体系。

基督的伦理体系

同时代人对基督品格的异议——异议来自他对无花果树的诅咒；来

自他对猪的毁灭；来自他对商人的驱逐；来自试探的历史——关于

试探的各种理论。

耶稣是唯一的完人——我们本性的一部分依赖于另一部分——耶稣的

智力特征——他对自己学说起源的见证——启示会增加而不是减少接

受者的精神活动——信仰是一种理性原则。

=====
=====
=====

前言。

以下论文《耶稣的无罪》（über die Unsündlichkeit Jesu）发表于《神学研究与批评》（Theol. 该期刊于 1828 年创刊，由海德堡的查尔斯-乌尔曼教授和 F. W. C. 翁布雷特教授编辑）。该论文在德国产生了明显而有益的影响。1836 年，公众要求出版该书的第三版。翻译这篇作品的一个附带目的是为了说明德国神学讨论的状况，以及那里的福音派基督徒不得不满足的需求。读者会发现，这篇文章庄重而冷静，没有强词夺理和人身攻击，我们那些有争议的作家不妨效仿。然而，翻译的主要目的是展示一个普遍认为理所当然的命题的相关证明；从而使我们对该命题的信仰更加理性，从而更加生动和稳定。崇拜救世主时清楚了解崇拜理由的人，比屈服于单纯的权威和盲目的冲动的人，更能获得救世主的尊重。如果认为论证总是无用的，而结论无需论证就会被接受，那就大错特错了。连续的证明使人把注意力集中在要证明的原则上，并通过将这些原则展示在人们的面前，确保其产生适当的道德影响。恐怕有些美国传教士很容易向良知强调对某种特定情感的义务，而不向理智提出行使这种情感所必需的观念。他们可能太容易忘记，一种感情的激发并不是通过单纯的命令或劝诫，而是与这些命令或劝诫相结合，通过发展适当的感情对象。在这篇论文中，救世主一尘不染的品格得到了展现，为我们对他的信任提供了有力的理由，并说明了教义与生活之间、纯洁的目

的与无懈可击的行为之间的密切联系。

该论文的作者 C. Ullmann 博士，《Stud. und Krit》的编辑之一。自 1821 年以来，他一直以作家的身份而闻名，并享有极高的讲师声誉。他的一些著作，尤其是教会史方面的著作，引起了极大的关注。1829 年，他从海德堡大学被召回哈勒大学，但最近又被召回海德堡，在那里他再次与乌姆布雷特一起从事文学创作。他今年四十五至五十岁。据说他是托鲁克和格塞尼乌斯的好朋友。

文学主题。

众所周知，耶稣无罪的教义已经被反复讨论过了。每一个神学体系都必须注意到这一教义；它还引发了许多特别的论述。为了介绍有关这一主题的文献，我想引用以下著作，遗憾的是，其中一些我还没有机会研究。Suicer 在 *Thes. Eccl. i. pp.* 提到，在中世纪，关于圣母无垢受孕的争论主要是为了影响耶稣无罪的问题。在神学家中，邓斯-司各脱 (Duns Scotus) 坚持基督有罪的可能性 (*humanam naturam Jesu non fuisse vā μ g τ ntov*)，他因此受到攻击。现代神学家，尤其是新教神学家，对这一教义的讨论更加谨慎。在我们教会较早的神学体系中，尤其值得一提的有布迪厄斯 (Buddeus) 的《神学汇编》 (*Compend. Theol. Dogm. p. 497*; Gerhard's *Loci Theol. 373*, and Cotta's *Observations*

appended. 449, 529, seq. Entwicklung》, 第 562 页。在更现代的系统论著作中, 其中简要论述了这一学说, 特别要提到的是, 多德林的Institut, 第206页起; Zachariae的Biblische Theologie, 第38-46页; Reinhard的Systemat, 38-46; Reinhard's Dogmat. § 135和138; Wegscheider's Institut. § 122, pp. Iscarioth, i. pp. 55, 64, 73, and in many other passages; Knapp's Vorlesungen, ii. § 93, p. 151; Schleiermacher's Christ. Glaub. ii. pp. 221, 222, and in many other places; De Wette's Christl. Sittenlehre, i. pp. Theol. de Christi Hominhre, i. pp. Theol. de Christi Hominis 'Avapag τ noia Viteb. 1690; Ejusdem Diss. de Dissimilitud. Ortus nostri et Christi Hom. 霍夫曼, 第 207- 244 页; 鲍姆加滕的 Diss. de 'Avaagencia Christi ejusque Necessitate, Hal. 1753; Erbstein's Gedanken über die Frage, ob der Erlöser sündigen konnte? 迈森, 1787 年; Ueber die Anamartesia Jesu, in Grimm's und Musel's Stromata, St. 2. S. 113; Weber's Progr. Virtutis Jesu Integritatem neque ex ipsius Professionibus neque ex Actionibus doceri posse, Viteb. 1796. —偶尔会从其他著作中引用部分段落。

=====
=====
=====

耶稣无罪

耶稣无罪的品格

第一节 导言

引言——支持基督教的外部证据和内部证据的比较——在本论文中仅限于内部证据的原因——证明耶稣无罪的重要性——论文的计划。

本论的计划

近代以来，人们越来越清楚地认识到，清楚而正面地了解基督教创始人的内在宗教特征，对于证明基督教的历史是多么重要。只要基督教一方面有可靠的历史基础，另一方面又有内在的道德品质，那么一切都必须追溯到它。事实上，使徒们并没有把基督宗教品格的超凡纯洁和整个灵魂的超凡升华作为基督在他们看来如此特别值得崇拜的唯一原因。他们是通过基督的性质进行更多的历史考察而形成对他的看法的（他们这样做是有充分理由的，当然也没有不公平的迁就）。他们确信他是弥赛亚，不仅是因为他整个精神面貌的崇高和神圣，更是因为由他和在他身上所行的神迹，以及他的行为和目的地与《旧约》的预言一致。

然而，从他们留给我们的每一件事来看，他们相信耶稣是弥赛亚还有一个非常明显的原因。这个理由就是，他的话语是永生的话语，他的行为是真正神圣的精神展示。如果耶稣不是以精神上的尊严站在他们面前，使徒们是不会承认他是救世主的。如果不是他内在的品格对他们的道德和宗教意识产生了不可削弱的影响，他们就不可能坚信他是看不见的上帝的纯洁形象，他的能力完美得令人惊叹。只是因为他向他们证明了自己是神圣的爱、真理和正直的活生生的代表，他们才能够从他所产生的非凡效果中发现他与神之间特殊联系的证据。

情况的性质和同时代人的需要，使使徒们完全有理由通过神迹和预言的论证来证明耶稣的神圣使命和弥赛亚身份。但是，时代和个人的需要在这方面可能会有所不同，尽管福音的本质是一样的，包含着永恒不变的真理，但在不同的时代，不同的证明方法可能会使人们更快地承认这一真理。在我们这个时代，似乎应该特别关注耶稣的属灵品格，以获得关于他的使命和指示的神性的令人满意的证明；这并不是因为使徒式的证明方式已经站不住脚，而是因为鉴于当今盛行的教育方式，另一种证明方式具有更重要的效力。我们并不像使徒时代的犹太人那样，与旧约的精神和预言有着直接、有意识的联系；我们生活在同时代的人中间，对他们来说，神迹与其说是信仰的理由，不如说是怀疑的理由；我们不应该忘记，从神迹中得到的证明，正确地说，除了神迹的目击者之外，对任何人都不能发挥其全部的力量，而且只有通过循环往

复，才能把我们引向所期望的结论。

另一方面，对耶稣内在品格的生动理解会让我们更接近基督教的作用中心，同时也会让我们感受到道德力量的影响，这种力量是由耶稣是神的儿子产生的。

从这个中心发出的道德力量的影响，在这里，对耶稣的信心直接依赖于他自己；这是对他的自由、精神上的信心。与他同时代的人一样，每一件事都取决于他们接受他带给他们的恩惠时所表现出的屈服的信心；同样，对我们来说，这种信心可能是完全相信基督教的要素，而且，无论如何，是接受我们救赎主的恩惠的条件。

虽然在下文中，我们打算详细阐述这种证明基督教神性的方式，但我们绝不是要把这种方式说成是唯一正确的方式，并拒绝接受任何与之不同的方式。将宗教和道德真理的任何一种论证视为唯一有效的论证，总是会延缓宗教和道德真理的传播，从而忘记在这种情况下，宗教和道德真理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每个人的心理特点和受教育程度。同一位上帝，他的旨意显然是要让人们拥有无以估量的丰富多样性，就像自然产物一样，思想也是如此，他为不同的智力组织开辟了不同的途径，以达到基督所要揭示的唯一真理。但是，无论我们以何种方式被引导承认基督教体系，这一体系都具有这样一种性质，即它使自己完全成为它所攫取的思

想的主宰；无论我们从哪一点踏入基督教真理这个巨大而丰富包含的圆圈，当我们以相关联的思想和情感继续前进时，我们总会看到，我们被整个圆圈所包围。

很明显，耶稣内在的品格可以为我们对他的虔诚信仰奠定基础，使从他而来的每一件事都显得圣洁和真实，仅仅因为它是从他而来的。

只有当我们确信他的灵性在各方面都是无瑕无疵的，他的愿望和情感没有一丝一毫的罪恶气息，他的思想也没有一瞬间的误入歧途时，才能奠定这个基础。如果耶稣在感情上圣洁无暇，在判断上正确无误，在他的身上实现了圣洁和真理最纯洁的理想，而在其他人看来，这些理想似乎过于崇高，难以企及；那么，他就会因为这种情况而超越凡人的普通命运，因为他们无一例外都会受到罪和错误的影响；那么，我们在道德上和宗教上就必须尊崇他的决定，将其视为最高真理的话语；没有比将我们自己与他的生活所代表的未受玷污的形象同化，将我们自己的道德本性铸入他的模子中更崇高的努力了。但是，如果假设情况恰恰相反，如果他不仅容易受到罪和错误的影响，甚至偶然也确实会受到罪和错误的影响，那么耶稣的情况就会不同，我们与他的关系也会不同。那么，他对我们的意义就不再是他对使徒和所有信徒的意义，不再是神性的形象，不再是完美德行的最纯粹的典范，不再是永恒真理在人的言语和生活中的完美代表，不再是真理无形领域中的

君王。这时，他不再是世界历史上的唯一圣者，而是从基督教信仰眼中他似乎站立的相对高处走下来，与我们人类种族中的智者和贵族们打成一片：——那么，他虽然确实似乎是一个伟大而卓越的人，但也是他们（罪人）中的一员，和他们一样，不得不为人类的软弱和狭隘付出代价；他是一位优秀的伟人，也许是最优秀的，但不是上帝的圣者。他的生活和他的指示不再是真善美的不可改进的标准，而是有待改进和修正的——谁能说得清需要改进和修正的程度有多大？他的榜样和话语不再具有绝对约束力的权威。

那么，建立在他的品格之上的基督教历史体系的根基变得脆弱，建立在这一体系之上的教会团体要么解体，要么在其最根本的品格上变得与它最初的面貌以及直至今日的面貌大相径庭。是的，基督不再是救赎主；因为，如果他自己受制于罪，他怎么能使他人摆脱罪的力量呢？他怎么能在罪恶的世界之外，获得稳固的站立之地，从而将世界从其破旧的两极中唤醒呢？他怎样才能成为新的、纯洁的、成圣的生命的创造者和源泉？如果错误总是与罪恶一起进入人们的思想，耶稣也没有摆脱错误，他又如何将人类从错误中拯救出来？当我们把耶稣的所有豪言壮语与这些假设相比较时，我们会发现自己陷入了多么矛盾的境地，在这些豪言壮语中，耶稣把自己说成是唯一能使人自由的真理！

在所有方面都如此重要的是，我们确信基督超越了一切罪恶和谬

误。这是基督教历史的基石；特别是在我们这个时代，彻底检查这一基石的牢固性肯定会得到回报。在下面的论述中，我将为确立这一基本原则做出一些贡献；首先，我将主要从历史的角度来考虑耶稣无罪和圣洁的品格这一立场，然后将讨论这一原则所产生的有利于救世主指示的真理和神性的结果。

第二节 罪与无罪的定义

罪和无罪的定义——基督犯罪的自然能力——他犯罪的可怕后果——他不会犯罪的确定性——本论的推理原则和方式。

如果在接下来的论述中，我们以真正符合圣经且在神学中得到普遍认可的罪的定义为基础，并据此将罪定义为自由本性对上帝道德律法的偏离；道德生活，即意图、意志的总体目标或意志的单一行为以及外在行为，与神圣律法不一致；——那么，我们就必须赋予无罪一词的第一层含义，那就是没有这种不一致，个人的自由意志与上帝的意志（后者包括普遍律法）之间不存在矛盾。但我们不能仅仅停留在对无罪的消极定义上。由于无罪是一种观念，只适用于那些必须按道德行事的人，他们甚至不能不采取道

德行动，否则就会违反法律，因此这种观念必然指的是积极的东西，指的是善的表现。要成为无罪之人，如果不能“愿意并做某事”，就不可能成为无罪之人；如果不能“愿意并做完全善的事”，也不可能成为无罪之人。“纯真”总是与神的旨意积极一致。自由和理性的天性是无罪的，也必然是圣洁的；当我们说耶稣是无罪的时候，我们并不是要把他的纯善和圣洁分开，而是把他描述为既无罪又纯善。

然而，我们绝不能把无罪理解为绝对不可能犯罪。除非假设如此，否则，无论如何解释，试探的历史都没有意义；《希伯来书》中的表述“他在各处受试探，与我们一样”也没有意义。在绝对高高在上，不可能犯罪的地方，就像上帝一样；或者在完全没有良知来区分善恶，以及对善恶的易感性的地方，就像非理性的天性一样；在所有这些地方，道德试探是不可能的。但是，如果有良知来判断是非，而且没有绝对的必要去做这一件或那一件事，就像自由人那样，就会容易受到诱惑，从而有可能真正犯罪。由于耶稣是一个完整的人，这种易感性和这种可能性必须在他身上同时存在。同时，他的圣洁也不是自由的结果，而是上帝圣洁的结果。这完全是他本性中不可改变的内在必然性的结果。尽管当我们在耶稣的完美境界中欣赏他时，我们会发现在他身上存在着最高意义上的自由，即一种纯粹、完美和一致胜利的向善愿望。

在我看来，当我们把耶稣的品格仅仅作为一个人的品格来研究时，

就应该采取这种观点。另一方面，如果我们站在更高的立场上反思上帝的计划；这个计划已经准备了几千年，注定要在未来的几千年里实施，并通过耶稣基督得以实现，那么，基督事实上可能犯罪，这种想法似乎确实是最可怕的。从人性的角度来说，如果基督犯了一点过失，上帝的计划就会落空；整个人类历史中唯一完全清晰的光亮就会熄灭。因此，在这种关系中，世界的道德治理似乎有更大的必要性，那就是基督不应该真的犯了罪。此外，如果我们思考一下，一个神圣的原则在耶稣身上生活和运行，与他人性的一部分自然而恒定地结合在一起，我们就会看到，通过这个原则，他也会得到保障，不会真正犯罪。现在，我决不否认这一信念，而是与使徒们和整个基督教会一起，喜乐地承认这一信念，即耶稣是基督，是永生上帝的儿子；神性的全部丰盛都实际居住在他里面；天父上帝是他的父，是他的神。

上帝在他里面，使世人与自己和好。当然，这一确信与基督没有过犯、圣洁的确信直接相关，因为基督以言行、生死向人展示了神的本性。但在接下来的论述中，我们被禁止从已经形成的基督教信仰原则出发进行推理，这是很恰当的；因为这本书的目的不是教条式地阐释耶稣无罪的教义，而是一种辩护性的观点，因此是为了满足那些尚未确信基督教的一些基本原则，甚至尚未确信整个基督教学体系的真理和神性的读者的需求。因此，从普遍认同的原则出发无疑是恰当的。但是，现在没有人否认耶稣是一个真正的、完整的人，而且他在道德上具有独一无二的优越性。因此，

基督的品格目前只能从其人性的角度来考虑。事实上，他的无罪并不是他的神性而是他的人性的一种属性，即使是在明显的教义展示中，在论述他人性的特殊优越性时（无罪通常被排在人性的优越性之下），他神性的属性和能力也没有与之联系起来讨论。因此，当我们努力证明耶稣无罪时，我们绝不能用这个词来理解绝对不可能犯罪，而只能理解不犯罪的实际事实，以及与这一事实密不可分的人性和自由的本性，即最高的道德完美和圣洁。

第三节.

我们所希望得到的和我们所拥有的有关基督的证词的特点。

当我们从历史的角度来审视耶稣对自己道德情感的发展时，我们会立即倾向于希望那些性格各异的人、朋友和敌人、怀疑者、探究者和受启发者，都能就耶稣的行为给他们留下的印象留下各自的见证。但是，我们无法做到这一点。众所周知，在使徒时代附近，少数非基督徒作家提到了耶稣的存在和作为，但他们只给出

了否定的结论。我们在约瑟夫经常引用的一段话中发现了一些真实的部分，而它们只给我们留下了一个总体印象，即这位有教养的法利赛人对基督的评价不是贬低，而是尊敬和仁慈，就像他对天国的使者约翰的评价一样。由于这些证词没有给我们提供关于耶稣精神特质的准确信息，我们必须依靠福音书中他朋友的报告来获得这方面的信息。这些报告具有这样的特点，即就与描述基督的精神和生命密切相关的每一件事而言，它们本身就具有无可争辩的真理保证。福音书的作者通过观察救世主的实际生活，他们能够以一种既平实又庄重的方式展示这一思想，这一点可以被视为既定事实。

（这里提到的苏埃托尼乌斯、塔西佗和约瑟夫的段落都是众所周知的，没有必要引用。在我看来，约瑟夫的这段话包含了真实与虚假的混合。关于几位古代作家的引文，见结尾处的注释。）

福音书对耶稣所处的特殊环境作了最丰富的描述，并以简单而真实的特点向我们展示了他的出现给各阶层人留下的印象。这些经文以生动而富有感染力的形式，描述了神国的整个历史，以及神国与人的情感和努力之间的关系。在另一段历史中，人们对待耶稣的态度和对他的看法可能会呈现出不同的形式，但在实质上，它们肯定会像现在一样。

那么，如果我们研究一下福音派的历史，就会发现，具有最不同

精神品格的人都用言行见证了耶稣是一个具有非凡道德品质的人，而且他是完全纯洁、无罪和圣洁的。如果我们可以简要地提及与此相关的最重要的行为和表达方式，那么他的敌人对他的憎恨就证明了他品格的非凡提升，他们竭力诋毁他举止的纯洁性却徒劳无功，甚至那些在其他方面对他漠不关心的人，如彼拉多和他的妻子的举止也证明了这一点。

彼拉多和他的妻子，前者是一个毫无崇高和宽宏大量可言的人，也是一个铁石心肠和严苛的人，他觉得自己不得不郑重承认这个受迫害的囚犯是无辜的；而他的妻子，精神比较温和，但在其他方面对一位犹太教师并不关心，而她对耶稣纯洁的意图和无可指责的一生充满了确信，对耶稣命运的沉思，以及担心她丈夫的双手沾满这个无辜之人的鲜血的焦虑，使她无法安睡。还有第三个罗马人，他在耶稣的十字架前站岗放哨，目睹了耶稣痛苦的全过程，说道“这真的是神的儿子”。还有什么能打动这位精神强大的士兵说出这些话，除了与耶稣之死的非凡环境有关的，就是他对临死之人内在尊严和高尚精神的感知，甚至连罗马人都找不到比“上帝之子”更合适的称呼了。这个垂死的人此时一定是一个多么壮观的场面！就连与他同钉十字架的恶人也因此而燃起了新的希望，充满了对美好生活的喜悦。这确实不是唤醒或滋养弥赛亚希望的环境；然而，被钉十字架的恶人在与他同钉十字架的人身上发现了新王国的创始人和主。这个被遗弃了一切外在帮助的人，即使是在十字架上，他的精神力量也一定给人留下了多么深

刻的印象啊！他的王者气质和神圣本性一定在最深的耻辱中闪耀着光芒！

在这些与耶稣并不十分熟悉的人所作的见证中，有一个人对耶稣的了解最为透彻，他为基督纯洁无辜的品格所作的见证是以死，而且是以极度绝望的方式死去的；我指的是加略人犹大的见证。如果出卖主的人通过长期真正亲密的交往，在他身上发现了一件值得责备的事情；如果他想起了一句话或一件事，表明耶稣狂热或欺诈地自称是来自上帝的弥赛亚，他肯定会找出最微不足道的缺点，以便减轻他自己的罪行，并在他背叛的可怕结果面前减轻他的良心谴责。但他一无所获。他感到自己不得不作出痛苦的承认——我出卖了无辜者的鲜血；是的，这种罪行的意识如此难以忍受地压在他的精神上，以至于他最后走出去，把自己交给了死亡！

如果叛徒被迫这样为他的主作证，那么我们还能指望基督真正的朋友们做什么呢，他们只会无条件地承认、并最崇敬他完美的良善和圣洁的动机与行为。他们以完全一致的方式，特别指出他是公义的人，是圣洁的；他曾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却没有犯罪；他是我们最杰出的榜样，因为他不知道罪，口里也没有诡诈；他是纯洁无暇的羔羊；作为真正的大祭司，他圣洁、无害、无玷污，与罪隔绝，比天还高；因此，他不需要像其他大祭司一样，为自己的罪献祭；“只因他没有不义，就能担当我们的罪孽”。如果不相信他是完全清白圣洁的，使徒们根本无法在他身上发现

他们所发现的，——他不仅是最高贵的先知，而且是弥赛亚，被赋予了神圣圣灵的全部丰盛；一个爱、真理和公义的新神圣国度的缔造者，在这个国度里，他自己将是律法的制定者、国王和模范；罪恶之人的救赎主；一切邪恶的征服者；上帝的形象，唯一善良圣洁的神。事实上，除了耶稣基督，——没有一个人能够成为耶和华的形象，成为神性的活生生的表现，在他身上没有任何一个道德错误或过失，在任何一个方面没有偏离上帝的道德律。只有完全没有罪的人，才能成为这样的形象，而且是至高无上的。

在《旧约》中，所预言的弥赛亚也是无罪的。如果弥赛亚必须是上帝真正的仆人，是耶和华纯洁的使者，是神权统治下上帝的代表，那么他就必须在所有方面都执行神圣的旨意，完全公义，没有不义。

然而，通过这些论述，我们决不会让人认为，使徒们断言基督无罪仅仅是从教条的角度出发的，即耶稣除非圣洁，否则就不可能是弥赛亚和救世主。不，他们的信念更是建立在对耶稣生平的透彻了解之上的；他们不是按照自己的想法来塑造耶稣的生平，而是按照耶稣的指示和生平逐步塑造自己的想法。起初，他们确实很难理解耶稣；他们经常为他感到困惑；但他们总是发现自己又被新的属灵力量吸引到他身上，直到他们从一种程度的证据上升到另一种程度的证据，他们能够清楚地把耶稣的整个举止在他们面前展示的崇高属灵形象纳入他们的视野。因此，这个形象在福

音书中展示得如此巧妙，如此令人信服，以至于每一个没有偏见的人都会感觉到并承认，这并不是一个教义预设，使徒们从这个预设出发，然后描述了一个可能在某种程度上符合他们对纯洁圣洁的理想的人；——而是，这是一个实际的、真实的生命，展现在他们面前，并由此在他们心中形成了对圣洁的、像神一样的人的信仰。

第四节

基督品格的特殊提升；他的宁静、节制、宽容、管理自己和他人的能力、对待敌人的尊严、温柔的同情心、宽广的胸怀、博大的仁慈、完整的品格、身体的气质。

基督的门徒给我们留下的关于他品格的印象是崇高而独特的。它有这样一个特点：尽管总是难以企及，但在爱的影响下，我们越是培养自己的精神，越是努力使自己与他的品格相一致，他的品格就越会以更高的尊严和纯洁展现在我们面前。因此，每一次试

图表现基督丰满的道德本质的尝试，必然只是部分成功。

因此，我们在接受下面的论述时，必须充分认识到它们必然是不完美的。因为这些论述是在冒险把福音书作者们散落的东西按一个有联系的顺序排列起来，并把整个归结为贯穿和激励耶稣整个行为的原则。

基督一生的事迹给人的印象是，他有着最冷静、清晰的头脑和慎重的判断力，同时又有着活泼、深沉的热情。他没有以赛亚和以西结的激昂，没有摩西的严苛，也没有摩西有时的急躁；他的整个本性是宁静与和平；旧先知的炽热、燃烧的火焰，在他身上变成了灵的柔和的创造性的呼吸，变成了灵魂不间断地献于上帝。在别人只有在特别献身的时刻才会升华到的精神氛围中，他却像在自己生命的适当元素中一样行走。就像太阳在晴朗的苍穹中一样，他安静而坚定地走在自己安稳的道路上，从不偏离，散发着光芒和生命。他的行动充满了爱，没有失控的感情的炽热，没有失控的激烈和激情。他不做任何轻率和漫无目的的事情；无论他开始做什么，都能稳妥地完成，并达到目的。即使他带着神圣的不情愿，在言语上或行动上进行斥责，那也不是恼怒的个人情感的宣泄，而始终是爱的愤慨；神圣，没有任何自私的目的，憎恨恶行，但在罪人的恶行中，却爱着仍有改进余地的人。在这一切中，他从未逾越节制的界限。

耶稣是柔和、温和的；他首先寻找的是卑微、无助和被鄙视的人；他自愿让自己落到最深的地步，遭受最可耻的苦难；但在他贫穷困苦的外貌下，他生命中的每一个境遇都闪耀着崇高的王者之气。他拥有治国的才能，拥有指挥的力量，伟大的基督徒思想家们总是凭借这种力量得到益处；他们在最窘迫的情况下，凭借这种力量，以不容置疑的镇定，知道什么是正确的，什么是应该做的，他们凭借这种力量，对其他思想家的影响力巨大。带着这样的尊严，这样的王者风范，带着他精神上的伟大，这位义无反顾的耶稣在他的朋友中间走来走去，在他的敌人面前现身。“他的言行一致，充满智慧”。当他的敌人试图给他设下陷阱时，他就撕开陷阱，用他超凡的心智力量击退了所有的攻击，直到他自己确信他的时候到了。他以沉默来羞辱他的敌人的情况并不少见；当他冷静地意识到自己是无辜的，站在犹太公会面前时，这种沉默是最有效的。然而，面对世俗的长官和法官，耶稣为自己作见证时所表现出的尊严是无与伦比的。“我是王：我为此降生，来到世上，为真理作见证；凡属真理的人，就听我的声音”。

在这种崇高的意识面前，所有其他的伟大都会黯然失色！“我是君王，为此来到世上，要为真理作见证！”这世上的任何其他所谓圣人、英雄或任何一位最伟大或最强大的人的话语，其内在的威严又能与之相提并论吗？

在客西马尼园子里，耶稣以英雄的气概站出来，在寻找他的官长

中间说：“我就是他”，他们就伏在他面前。他用一种直指人心的力量对犹大说“你用亲嘴背叛了人子吗？”

对着三次不认他的彼得，他用充满爱的眼神，但无疑又充满了责备的尊严，深深地刺痛了这个不认他的门徒的灵魂；而他在从死里复活后不久，又对同一个门徒说：“约拿的儿子西门，你爱我吗？”这重复了三次的话，该有多么不可抗拒的效果啊。在这里，爱的法庭对这位不忠实的朋友作出了裁决；这一裁决蕴含着一种奇妙的力量，它使悔改的门徒深深地谦卑下来，同时也给他带来了真正美好的安慰，使他更加坚强。

这些带着生命和力量的话语，以耶稣的威严说出来，一定会产生不可抗拒的作用；它们一定会深深地扎根在听者的灵魂深处，永不磨灭。这些话语向我们展示了一个最崇高的人，一个国王般的英雄，他之所以如此伟大，是因为他没有任何外在的力量，他只是拿着精神价值的宝剑。即使是这样一位伟人，他的意志从未偏离过上帝的道路，世上没有任何力量可以折服他，他甚至在行动上也是如此强大，在受苦难时也是如此沉默、克己、虔诚地相信；他温和，充满了爱，当他愿意帮助、安慰、感同身受时。他四处奔波，善于帮助身体和精神上的穷人——有福的孩子——使自己与弟兄中最小的人平起平坐；他对门徒说“凡用一杯水安慰一个最小的小子的人，就是对我做了同样的事”。他的行动的特点是，让受伤的芦苇重新站起来，让闪烁的灯芯重新点燃（“压伤的芦苇

他不折断，将残的烛火他不吹灭”）。他为拒绝他的城市哭泣，在十字架上为那些把他钉在十字架上的人祷告。他的一生都在献祭。

就耶稣的道德品质典范而言，他并不只属于一个性别，在他更高层次的行动中，他也没有受到家庭关系的束缚；在他的整个精神过程中，也没有任何民族情感能够约束他全面、纯粹的慈善之心。他是最优秀的儿子，以最温柔的爱履行着孝道所赋予的责任，即使是在死亡的时刻。但与此同时，他让这种关系中所有的个人利益服从于更高的利益，服从于普遍的利益，服从于天父的荣耀。作为弥赛亚，他的职责比所有这些关系更重要；作为上帝国度的建立者，他承认每一个遵从上帝旨意的人，都是他的母亲、兄弟、姐妹；他要求每一个加入这个伟大属灵之约的人，只要律法或新国度的主旨需要，他就应该随时准备牺牲最宝贵的个人关系。

他在任何关系中都适合人类。他以此以最显著的方式将自己与所有人，甚至古代最伟大的灵魂区分开来。所有那些伟大的精神都带有彻底的民族印记；他们最值得称道的美德是自由地服从自己国家的法律；他们最高的热情是献身于自己民族的利益；他们最高尚的牺牲是为自己祖先的土地献身；他们一生的伟大事业是充分表现自己民族的精神；本着这种精神去行动，为了这种精神，必要时可以放弃一切。在努力的力量上，在作出一切牺牲的能力上，耶稣是最伟大的英雄中首屈一指的；但他的努力和牺牲不仅

仅是为了自己的民族，而是为了全人类。他摒弃了一切束缚灵魂的民族情绪的冲动；他展示了一个完整的、无污点的、完美的人的形象，他是第一个向人类心灵展示纯粹人性的人，在这个词的最高意义上，同时也在这个词的实现意义上，他也是第一个冲破所有民族偏见的束缚，用他的努力和圣洁的爱拥抱整个民族的人，为整个民族的生与死而冒险的人。

总的来说，耶稣的性格虽然是完全个性化的，与其他任何人都不同，但却没有因内在能力的不相称组合而产生的那种古怪或奇特的特征。相反，他的天性中蕴含着最完美的和谐与完整；他的行为带有普遍的恰当与正直的印记。谁能说耶稣的独特之处不是在于判断的正确、感情的温柔、想象的丰富或执行的能力？但在他身上，所有这些优点都恰到好处，它们共同发挥作用，并有着高尚的热情和亲切的温和；天堂般的宁静和令人沉醉的忧伤；.....

在我们看来，将耶稣的性情归结为普通意义上的性情是完全错误的；例如，温克勒在他的《耶稣心理学》第 122 页及以下各页中就大体上这样做了。他认为救世主是一个具有胆汁质的人，并指出：“胆汁质 (choliker, 胆汁淤积) 是每一个伟大心灵的气质。如果任何头脑没有胆汁质，那么，它只是一个内在的头脑，而不是外在的 (!)；它有调查的能力，但缺乏行动的弹性，”等等。气质总是表明内在力量的混合存在某种不相称的情况，心理倾向

的一部分比另一部分要强；但耶稣的情况并非如此，因为在他身上发现了最纯粹的气质，就这个词的古老意义而言；一种完全和诣的组合；所有力量和倾向的公正、合理的比例。

也许值得顺便一问的是，大众对弥赛亚的理解是否否认了他性格的完整性，而只赋予了他那些属于特定气质、特别适合于某一性别的优点。基督有时使用的权威语气、严厉的责备、公义的愤慨，难道不与人们对他主要美德的普遍看法有些冲突吗？对他性格的片面理解，加上对圣经某些段落毫无根据的解释，难道没有导致许多虚构的作家和许多古今画家把基督的个人外貌描绘得比我们认为的更娘娘腔吗？人们对基督个人品格的片面看法，不也是对他的福音书的片面看法吗？但其中的片面理解肯定无法解释基督及其使徒的行为和教义中的某些现象。这种将人们的注意力从基督的全部优点转移到其中某一类优点上的习惯，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归因于几种更高尚的美德有时会遭到诋毁，以及将一些非基督徒的行为、以及所有自卫行为联系在一起。戴蒙德（Dymond）等作家在《战争、诉讼》等书中的论述，说道：

“超越世俗的快乐和条件，纯粹愉快地享受同样的快乐和条件；高贵的尊严和自我牺牲的谦卑；对罪恶的强烈憎恨和对罪人的亲切宽容，所有这些品质在他的本性中结合成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是最完美的统一；它们给观者留下了和平和完美服从的挥之不去的印象。耶稣从未离开他自己的道路；这是一条平静的道路，而

且总是平坦的。他精神生活的所有表现都有一个伟大的目标；他的整个品格有一个完美的统一体，在其内部是完整的。耶稣精神生活中的这种统一性和完整性取决于他的原则的统一性，他的所有情感表现都源于这一原则，并由这一原则渗透和激活。这个原则绝不是抽象的道德律法，绝不是单纯的努力遵从判断，采取正确的行动，履行职责；而是简单、伟大、根本的目的，源于自由的爱，遵行上帝的旨意。从耶稣多次的表述和他所有的行为中可以看出，他完全确信自己所完全理解的天父的旨意是他行为的唯一准则和活的力量。”

正如在聆听一个唱诗班的音乐时，我们会选择去感知整个唱诗班的和谐，而不是某个声音的突出；正如在欣赏一座建筑的纪念碑时，我们会选择去看到整体的适当比例，而不是某个部分的突起；同样，在审视基督的品格时，注意到它的对称性和精致的平衡，而不是看到他的任何一个美德在其良好的调整中受到干扰，并以牺牲其他美德为代价而被放大，会更令人感激，也更有益。一个健康的心灵会把救世主看作是所有优点适当融合的化身，而不是把他看作是一个允许个别优点超越其比例界限，并具有诗人赋予“不合时宜的美德”特征的人。

他的灵魂是他精神生活的源泉，他的思想方向对他来说是不可或缺的。遵行天父的旨意是他的食粮。如果不把自己完全与上帝结合在一起，不毫无保留地把自己献给上帝，不感到自己与上帝完

全合一，他就不可能活着；他的精神就不可能有片刻的安宁。通过这种方式，耶稣的道德变得完全宗教化；它不仅仅是一种责任感的流露，更是一种内心的神圣情感。

诚然，正如一位从生活中了解基督教的圣徒以他赢得人心的方式所说的那样，“仅仅为了基督这样的品格，一个人完全可以同意在车轮上被烙印和碾碎；如果有人能够嘲笑和揶揄，那他一定是疯了。每一个人，只要他的心处于正确的状态，都会躺在尘土中，欢欣鼓舞，顶礼膜拜”。诚然，《圣经》向我们展示的耶稣的精神形象，即使只是一个简单的概念，也是我们人类已知的最尊贵、最宝贵的形象。为了这个理念，人们完全有理由献出自己的生命。因为，我们可以大胆地断言，在道德和宗教领域，这种思想是人类思想所达到的最崇高境界。它是人类的瑰宝，无论是谁有意玷污或毁坏它，都是对人生于天堂的灵魂在其最美丽的表现中的威严的亵渎。即使这是一则寓言，它仍然是人类心灵所接受或传播的最崇高的真理，即使作为一则寓言，它也胜过无数普通经验的真理。但它并不是寓言，也不是一个空洞的概念；因为能够通过自己的发明创造出这样一个人物、这样一个模式的人，如果我们否认他在别人身上观察到了这种伟大的灵魂，那么他自己也一定拥有这种伟大的灵魂。我们必须把耶稣精神和道德上的伟大转嫁到他的传记作者身上，——但是如果我们看一看那些被最有才华的诗人的创造力和艺术精湛地描绘出来的最伟大的人物，我们会发现这些人物身上有任何与耶稣身上所表现出来的相似之处吗？

而这些朴实无华的犹太福音书作者，他们竟然想要创造出这样的人物！他们竟然能够创造出这样的人物！作为一个无助的人，这些《大事记》的作者中的每一个人都远远低于色诺芬和柏拉图；然而，在无声的威严中，这些不谙世事的福音书作者所展现的耶稣的朴素形象，又是多么高高在上，高于这两位语言和修辞大师赋予希腊人最智慧的性格！

第五节

对接受使徒们关于基督无罪的见证的两个反对意见的陈述和回答——基督自己关于他自己无罪的见证——他对自己所用的一些表达方式的特别解释——对基督见证的反对意见的陈述和回答。

如果说，我们不能否认使徒们由于一致认为耶稣具有完全无罪和圣洁的本性，并且为了证明他们的推测是正确的，他们因而还对耶稣无可挑剔的行为举止作了最生动、最真实的描述，那么，我们仍然可以说：“耶稣是无罪的”。

读者会发现，这与卢梭在其著名的基督品格“悼词”中的观点是

一致的。有人会问，难道一个人不能想象出他没有实践过的美德，不能想象出远远超过他所能达到的卓越品格吗？乌尔曼愿意承认，这种想象并没有超出人原有的思维能力；但他要坚决否认，像福音书作者那样的人事实上曾经产生过像基督那样的品格的想法，并坚持认为，这种想象与通常的思维过程是相悖的，就像它超出了人的生理能力一样。在这种情况下，道德奇迹与在另一种情况下的自然奇迹一样，都是不可能的。

另一种反对意见认为，道德奇迹是不可能出现的。例如，有人说，“就本案的性质而言，使徒们关于耶稣的见证，就他们自己的观察结果而言，肯定只是否定的；肯定只是说，他们不知道耶稣犯过什么罪。因为，首先，他们只是在耶稣的事工的三年中才认识他，而不是在他早年的生活中；其次，行为的道德价值取决于决定行为的动机，而动机只能由上帝来评判”。

至于第一个反对意见，即使徒们对耶稣的思想和行为的了解仅限于他公开传道的时期，他们不可能知道他在之前的三十年里可能犯了什么道德错误；我们认为，这种说法的前提是对道德品质的一般发展有不正确的认识。这种状态应始终被视为一个整体，其各个部分相互依存；尽管在同一个人身上可能会发生巨大的危机，尽管会发生突然而非同寻常的变化，但先前的道德状况仍会对后来的道德状况产生影响。尤其是先前的罪孽不可能被完全消除，以至于在以后的道德意识、情感和行为中找不到它们的痕迹和影

响。每一种罪都有它的道德影响，良心会受到它的玷污，无法提升到完全无辜、纯洁和安全的状态，而根据圣经，耶稣的无罪状态正应该是这样的。

如果我们承认使徒们关于基督的情感和行为的见证是有效的，或者，如果我们承认其关于他们亲密交往的那几年的见证是有效的，我们就必须从中得出一个肯定的推论，即他早年的生活也是没有罪的。据我们所知，像耶稣的道德行为这样的果实，只能从一个完全健康和健全的根部生长出来；如果他的一部分行为实际上是完美的，那么整个行为也一定是完美的。

我们现在要考虑第二个反对意见，即使徒们只能评判基督行为的外在合法性，而不能决定其内在道德，因为这取决于感觉和动机。的确，他们无法作为全知全能者直接洞察基督的内心；但是，除了精神的表现和发展，生命又是什么呢？除了完美的道德意图，我们还能令人满意地解释如此完美的道德生活吗？我们能从不洁中推导出纯洁，从不善中推导出善良吗？或者说，耶稣生活中的哪一个举动会让人怀疑地认为，他在任何时候都可能只是外表合法，而没有真正的道德；他的行为与他的道德之间可能存在着不和谐？

耶稣的内在与外在，感觉与行为，动机与行动，就是一个和谐的整体，那么使徒们就有权利，我们也有同样的权利，从行为的完

美善良，论证行为所产生的动机的完美纯洁。

但是，如果我们的思想仍然犹豫不决，基督自己对自己的见证就会使我们信服，这一点是最重要的。一方面，我们可以信赖耶稣最完整的自知之明和真实性，另一方面，我们也可以信赖他的谦卑，是的，除非我们在他的精神和道德本性中引入无法证明存在的矛盾，否则我们不得不将这些品质归于他。耶稣生前和死后都是一个真理的人，一个最纯洁的谦卑的典范，他带着对自己品格的最高和最明确的自信站了出来，关于自己说出了这些独特的话语：“你们谁能控告我有罪呢？”——的确，没有任何一个凡人能够不带着令人反感的傲慢在他之后重复这些话语，也没有任何一个人能够重复这些话语、除非是在疯狂的狂热中、或者是在最忧郁的迷恋中。的确，良知和自然法则要求每个人承认自己的罪；而在基督教制度下，罪的信念必须得到最大程度的深化，因为基督教制度如此清晰地阐释了圣洁上帝的理念、救赎主的榜样以及道德律法的完美纯洁性。因此，向我们报告耶稣这一非凡言论的约翰，可以毫无疑问地公正地宣称：“我们若说自己无罪，就是欺哄人”。

道德意识的提升和确信完全免于罪的信念，在耶稣的其他表述中也同样明显；不仅在他称自己为弥赛亚的表述中，而且主要是在他说“我与我父本为一”、“看见我的，就是看见父”这些具有重要意义的经文中。这其中必然包含意志的合一；因为除了意志的

合一之外，在任何方面都不可能存在与上帝的理性本质的完全合一。但是，只要与神的意志合一，就必然会有完全免于罪的自由。“哪怕在他身上只残留着最微弱的罪的痕迹，那么他怎么能说他与天父，光明之父，唯一善良纯洁的天父是一体的；万事万物只要有善良纯洁的成分，就与他相近”。的确，罪是一种背离，是与上帝的分离，是受造物背离他圣洁的造物主。尼萨的格里高利说：“罪是与上帝的疏远，上帝是真正的、唯一的生命”。

“凡看见我的，就是看见了父；”这句话当然应从更高更全面的意义上理解，即耶稣在精神和道德上都是神的形象，是高高在上的陛下 的光辉，是神性在人的生命限制中的体现。任何不完全善良纯洁的人都不能被称为上帝的精神形象。罪在心中，人就不圣洁；人是圣洁的，罪就不在心中。

因此，耶稣赋予自己完全的无罪和圣洁，从而使自己高于所有凡人之上，这是毋庸置疑的。

如果我们不简单地相信耶稣的崇高宣言，就无法接受耶稣为自己所做的特别崇高的见证；留给我们的只有一个可怕的选择，那就是宣布他是一个幻象者或一个冒名顶替者。我们只有两个假设。第一种假设是，耶稣在辨别善恶时并不特别谨慎，他没有探究过自己内心的所有角落，没有了解过自己意志的所有动向，没有严格检查过自己一生的所有言行，因此，当他说出这些豪言壮语时，

他一定是在自欺欺人。然而，他的思想在其他方面都能准确无误地辨别善恶，对上帝和人的反思如此清晰纯粹，对所有人都能洞察秋毫，甚至能洞察到他们的内心深处，对所有道德问题都能感受到难以言表的温柔和细腻，这怎么可能呢？他难道不能直接了解他自己吗？

如果第一种假设不成立，我们就必须采取第二种假设，即耶稣在内心深处意识到自己在思想、言语或行为上违背了神圣的律法，但却用毫不含糊的语言证明了相反的事实。但是，有谁能为这样的立场辩护：他一生都在为最纯粹的信念而努力，最后为真理死在十字架上，然而他是一个冒名顶替者，只是一个假装圣洁的人。

既然前一种假设和后一种假设都会让我们陷入不合理的矛盾之中，那么我们就选择相信这位最明智的思想家的简单见证，相信他是真理的宏大的见证人，即使他的见证无法通过数学证明来证实。我们所拥有的许多最高贵的精神祝福，我们只有通过自由的精神信心才能获得和享受；通过信心，这种信心完全可以作为一种理性的东西来证明，但不能通过论证来强迫我们。事实上，他值得我们拥有这种信心，他为我们的救赎所做的一切努力，都源于他对我们的爱。人的本性虽然软弱堕落，但同时又与神性相通，甚至可以得到最高的提升，除了确信这一点之外，没有什么能激励他（耶稣基督）开始为提高人类的道德水平而工作；除了坚信天国的美德终将在人类中取得胜利之外，没有什么能增强他的力

量，让他在经历最痛苦的经历之后仍能坚持到底。

他的伟大计划受到罪人的阻挡和反对。在所有的凡人中，没有一个人发现这种崇高的努力遭到如此恶意的反对；没有一个人受到如此强烈的外在诱惑而不放弃对人类的一切爱；没有一个人以如此神圣的热情坚持这种爱，甚至直到生命的最后一息。就在人们将他钉在十字架上时，他并没有对他们感到绝望，甚至他最后的祈求也证明了同样的永不熄灭的信念。正如他对我们道德进步的信念一样，我们只有对他自己充满信心，才能接近他；正如所有的信任和爱都是高尚情操的完美自由产物，它超越了庸俗的犹豫不决，对耶稣的精神信仰也是如此。它要求灵魂的升华，对耶稣言行中彰显的神圣的卓越和美丽的满腔热情，对耶稣在他身上向我们展示的爱的热忱和倾心的同情。

第六节

耶稣所产生的影响证明了他品格的卓越——对保罗、对其他个人、对整个群体产生的影响——完美卓越的思想必须得到实现——基督品格的卓越影响我们自身的方式——基督的纯粹思想不足以改造人——

完美卓越的思想以原型为前提——这一思想的实现与基督教历史息息相关——基督的道德体系。

现在，让我们把注意力转向其他论点，这些论点倾向于确定耶稣的完美圣洁。

首先，我们可以从耶稣的所作所为推理出他的本质。像他这样的行为还从来没有人做过，那么，产生这些行为的动机一定是完全独特的。根据我们的观点，我们只需简要地了解他在道德世界中的所作所为。我们在这里看到，这是一个新的精神创造，从他使人苏醒的灵的丰盛中产生，他建立了一个系统，从其内蕴的能量中，永远发挥作用。毫无疑问，从这个角度看，基督教可以大胆地与其他任何哲学体系或宗教机构对抗，并保持其优越性；因为无论在哪里，只要基督教以其真正的精神占了上风，它就会真正地、从根本上把人、群体和个人从坏的方面变成好的方面。

在此，我们只能说这么多。使徒保罗就是基督教对个人产生创造性道德力量的一个例子。他的整个本性确实是基督精神的直接产物，因此他可以说：“我活着；然而不是我活着，而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当我们思考这个人的时候，他充满了慷慨激昂的效率，但又充满了冷静慎重的态度，他在为属灵的目标不懈努力；当他将蓬勃的热忱和英雄般的力量与最温柔的温和结合在一起的时候；当他深沉的精神洋溢着爱，但又没有变得软弱无力的时候；

当他能够适应所有的条件，承受所有的事情，盼望所有的事情，喜乐地舍弃所有的事情、甚至是合法的事情的时候；当我们这样思考他时，我们不能否认他是世上最伟大、最有效率、最有灵性的人之一。当我们考虑到他以前是多么狂野、狂热、热衷于迫害、心胸狭隘、和法利赛人身份时，我们就会在他身上最生动地看到基督教使人成为新造之物的真正含义，我们必须对福音的道德力量惊叹不已。除了保罗之外，还有其他的使徒，他们在基本情感上都是一致的，但又都保留着各自的天性；在他们之后，还有奥利金、金口、奥古斯丁、胡斯、路德、祖因留斯、梅兰克顿、费内隆、斯佩纳，以及其他许多高尚的、成圣的灵魂，他们是真理的受迫害的见证人，是神权和真正自由的捍卫者；他们每个人都以自己的方式，根据自己的个性，以其鲜活的力量展现了基督教体系的永恒精神。

基督教对个人如此，对大众也是如此。它在每个地方都软化了人们的举止，提升了家庭和公共关系；它为人们的感官指明了无形的方向，为永恒提供了可靠的支撑点。它在生活中引入了人性的观念，承认了人的价值；它废除了种姓、阶级和民族的巨大差别，或至少使之平等；它几乎无限地增加了人与人之间的利益；它用未遭玷污的人性的精神纽带将所有追随者团结在一起；它在人的灵魂之间建立了一个无形但却更加内在和紧密的盟约；它规定要在道德上、精神上和真理上侍奉上帝，从而从根本上永远摧毁了自然主义（泛神主义）的侍奉、对外在形式的依赖和赤裸裸的律

法宗教。但所有这些，以及基督教体系的其他众多影响，最初都来自一个中心点：这就是耶稣对其自身内在品格的彰显；他是纯善和圣洁的，是道德完美的永恒的、有创造力的形象。虽然我们远非要诋毁基督的教导，尤其是其中道德部分的高度重要性和实用性，但经过不带偏见的历史考察，我们不能否认，基督教最独特、最深刻的道德影响，必须直接追溯到耶稣本人；他的教导只有与他个人的品格密不可分，才具有真正的力量和充分的意义。基督品格的彰显包括他的所有行为，特别是赎罪的行为。它结合事实揭示了最纯粹的思想和最崇高的原则；它以最恰当的方式将理想与理想的实现联系在一起；它展示了一种精神，同时又是这种精神活生生的化身。不是理论，而是生活（生命），产生生活（生命）。基督徒最崇高的品格不是通过福音的规则形成的，——而是通过接受基督的生命，因为它是历史的真实写照，具有丰富的精神力量；——而是通过活在基督里，变得像他一样，像使徒所说的那样，在他们里面形成了他。这就是最重要的一点，耶稣不仅教导我们，而且还展示了真正像神一样的品格，从他灵性的这个中心点，这个完美的模式，这个历史上真实的存在，这个神性在未曾堕落的人性中的表现，四面八方都涌现出力量和生命；一种新鲜的灵性运动在我们的人类种族中不断扩大。如果我们把这个源泉——耶稣完美圣洁、纯洁无瑕的生命——去掉，那么他的宗教在道德上的影响对我们来说就完全无法解释了；就会出现一种没有充分原因的非凡效果；实际上，新的生命就仅是从生命的表象中产生的；最崇高的真理就仅是从一种幻想中产生的：基督教

在历史上的建立将是无法解释的。

既然这些都不能被理性地接受，那么基督品格的完美纯洁和圣洁这一中心点就必须被视为历史事实，被视为真实的和不可否认的。因此，基督教会的存在，以及在其中所做的善事，都证明了其创始人的圣洁。

这一点我们可以更加肯定地断言，因为基督教的道德影响仍然延伸到我们中间，因为我们自己的内在体验来自于那股充满活力的力量，这股力量在基督教体系的核心起作用，它包含在弥赛亚的品格中。事实上，耶稣的精神和生命仍然对我们产生着与一千八百年前基本相同的影响，而且这种影响必须持续下去，否则，基督教的本质就不可能是统一的，基督徒之间就不可能有内在的一致性，耶稣的作用就不可能具有真正的普遍性。在使徒那里，救赎不可能与在我们这里有所不同；因此，救赎的力量在其影响力上必须始终如一。在使徒们的时代，耶稣的救赎，也就是他在精神上解放的生命，并不仅仅是教导，也不仅仅是死亡，而是与这两者密不可分的。因此，我们必须得出这样的结论：对这种生命的简单而朴实的经文展示（基督的精神从这种展示中呼吸到我们身上），将对我们的思想产生与对他的门徒及其同时代人的亲身观察同样的影响。当然，在耶稣的生命中，我们也包括了他死亡的情形，耶稣本人和使徒们都指出他的死亡是他救赎生命的终结，是完成救赎工作的绝对必要条件。现在，这种生命对我们产生作

用的方式与最初一样：基本上是以以下方式。通过对耶稣整个品格的信靠默想，并将其应用于我们自己的生命。

首先，我们会认识到自己与基督之间的巨大距离，并对自己的道德状况进行严厉的谴责。其次，我们被提升到对自己的罪孽和缺陷的感受之上；从将我们与上帝——圣者隔开的痛苦的罪孽意识中解脱出来；与全然慈爱的天父建立起最亲密的联系；并因意识到一种纯洁的、神赐的自由和内心的宁静安详，而为更美好的生活充满新的力量。这种力量能解放我们的意志，能提升我们的境界，能净化我们的心灵，总之，能救赎我们的心灵，没有任何其他东西能拥有这种力量；没有任何话语、教义、思想、道德展示，哪怕是最崇高、最优秀的道德展示；只有耶稣的生平事迹，从整体上看，才能拥有这种力量。然而，根据基督品格的发展，并由每一个基督徒的经验所证明，这种力量必然来自弥赛亚行为的无瑕圣洁，而且是不可分割的。除了以完全纯洁的本性展现在我们面前的弥赛亚，没有人能够对我们施加这种属灵的影响；除了他，没有人能够使我们彻底自由，因为在他身上，解放灵魂的真理本身已经展现为完美的美德，并在精神上战胜了一切反对；只有一位超越我们、超越罪恶的存在，才能使我们超越自己、超越罪恶；只有我们的灵魂与圣洁的存在进行最亲密的交流，圣洁的力量才能在我们内心生生不息、不断加强，罪恶的力量才能永远从我们的本性中消失。但是，如果我们认为耶稣在道德上并不纯洁，他是有罪的，那么，无论这种罪的程度有多小，所有这些影响都会

停止；他不再是罪恶之人的救赎者，不再能满足我们的渴望；他只是我们的老师和先知；为了安抚我们灵魂的渴望，我们必须等待另一个人，他最终会向我们展示完全纯洁、真正讨天父上帝喜悦、在各方面都符合神圣旨意的生活。但是，真正认识耶稣的人是不会有这种渴望的；他会发现自己已经真正得到了解放，得到了更新。

他发现自己真的被救赎主解放了、更新了、得到了充分的安慰；他在耶稣里拥有了一切可以满足他精神需求的东西。因此，他相信基督的圣洁是无可玷污的，这必然是一种强有力的保证；因为如果没有这种无罪性，基督就不可能有救赎的能力。既然他是我们的救赎主，那么他肯定也是无罪的。

有人可能会回答说，关于无罪和圣洁生活的简单想法，与实现它所产生的实际效果是一样的；尤其是因为这样的生活现在并不是作为一种正常的经验问题出现在我们面前，而仅仅是一种理智的概念，并因此以一种理想的形式呈现在我们面前。在这里，我们不会坚持这样一个事实，即一个空洞的概念永远不具备真理的生命力，对耶稣纯真的信仰不会产生任何效果，——仅因为它只是对一个概念的信仰，而不是对一个事实的信仰，对所设想的事物的实现的信仰。然而，我们会说，每当我们追溯这一观念的源头时，我们总会再次回到事实问题上，回到实际历史的展示上；正如已经证明的那样，基督无暇生活的表述并非源于先前关于完美

圣洁的观念，而是源于先前对无暇生活的实际观察。如果神圣的福音书作者们不向我们详细描述耶稣完美的美德，不以惊人的、不可抗拒的真理向我们描述弥赛亚纯洁的动机和圣洁的行为，那么，他们对耶稣完美美德的一般性评论就会失去其独特的感染力。

弥赛亚的纯洁动机和圣洁行为。

如果我们抛开任何具体的案例，把注意力集中在完全纯洁、圣洁和讨上帝喜悦的生活理念上，我们就会发现，我们的思想中显然存在着这样一种理念；正因为如此，在道德进步的某个阶段，它必然会在所有人的思想中发展起来。甚至这种情况也向我们保证，这种想法也会实现；因为在我们头脑中沉睡的每一个概念，都在某个地方以某种方式预设了一个现存的对象，指向相应的现实。理念绝不是空洞的幻想，也不是没有实质内容的影子。

事实上，无论我们是否意识到这一点，我们所有的道德努力都依赖于完美的理念；在道德领域，我们所渴望或所做的每一件事都与这一理念息息相关。作为有道德性质的人，我们不能不深信，有一种感情和行为状态是可能的，在这种状态中，人性所能承认的所有优点都结合成一个不可分割的高尚整体，而所有弱点都被排除在外；因此，这种状态完全符合唯一善者的旨意，符合上帝对人的设计；而且，由于它以我们存在的最纯粹的和谐为前提，它本身必然包括使我们的存在完全幸福的因素。只要我们在任何

程度上是圣洁的，我们就会一直努力达到这种境界；是的，我们的良心要求我们达到这种境界。如果说，我们现在被如此之多的内在和外在的缺点和不完美所压迫，必须对达到这一高标感到绝望，至少在我们目前的道路上是这样，那么，我们仍然可以坚持强烈的愿望，希望看到一些相关的天性达到这种完美，看到无罪美德的理想得以实现。

上述说法似乎更多的是学术性的，而非朴实性、全面性的。然而，这绝不是一个不重要的想法，我们对人类完美的想法、我们希望看到它得到发展的愿望以及它在基督身上的实际发展之间是和谐一致的。关于基督完美德性的假设，与我们的智力和道德需求有着特殊的契合点，这种契合点即使本身不是假设真实性的先验论据，也可以证实其他论据，并使探究者倾向于接受这些论据。虽然德国人在推理我们内在的观念或感受与某些外在事件之间的对应关系时容易走得太远，但美国人是否走得足够远可能是个问题。例如，请注意，我们普遍忽视了上帝存在、灵魂不朽等道德论据；这些论据的基础是这些真理与我们自然的希望和恐惧之间的吻合。

如果道德的完美、整个人性与神性的一致在生活中的任何地方展现给我们，我们就会感到最由衷的满足和喜悦。这就是基督品格展现的实际情况。在这一品格中，实现了人类精神的最高理念，即纯粹的善。真善美确实离不开这样的生活；然而，只有通过它

的善，我们天性中一种崇高而深刻的需要才得以满足。正如我们的理智要求展现完美的宗教品格，我们的心灵也渴望一个完全纯洁无瑕的依恋对象；渴望一个没有任何东西会不时地伤害和侵害我们的道德情感，从而削弱和蒙蔽我们的爱的对象，因为所有的爱，即使是最美好的人类之爱，也会经常被打断；我们的爱，必须要有一个对象，在这个对象身上，最高的自我牺牲的仁爱情感与完美无瑕的道德感是相通的，它一定会引起我们的相互依恋，这种依恋是纯洁的，没有任何虚假的成分。我们在基督里拥有这种真正完美和无伪的爱的对象，因为他的宗教品格是无与伦比的纯洁，不包含任何可以冒犯我们道德意识的东西。因此，关于基督无瑕疵美德的假设是有根据的，因为这种假设满足了我们最高的精神需要，如果没有它，我们的精神需要就无法满足，而且它为人类实现了他最崇高的努力所指向的东西，而人类无法从自己的资源中创造出这种东西。

完全纯洁的道德生活的观念是通过真实的事件，通过耶稣的历史性显现而得到明确的发展的，它不可能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得到发展，这一点从以下事实中可以明显看出：虽然这一观念以前一直在我们的头脑中沉睡，但直到基督的显现，它才被清晰地表达出来。一个非常显著的事实是，基督之前的世界，以及之前或之后的异教徒世界，从未有过完全完美、没有过失的圣洁观念。

由于概念和表示概念的词密切相关，在此谈谈ἀναμαρτησία和

ἀναμάρτητος这两个词并无不妥。诚然，它们是古代古典风格中的既定术语，但在古典风格中，它们并不像在基督教用法中那样代表道德完美的全部。Αναμάγτητος “既指不会犯罪的人，也指实际上不会犯罪的人”。柏拉图的使用是 de Republ. Πότερον δὲ ἀναμάρτητοι εἰσιν οἱ ἄρχοντες, ἢ οἷοι τε καὶ ἀμαρτάνειν。在这里，从它与 οἷος ἀμαρτάνειν相对，可以明显看出，ναμάγτητος 涉及不可能犯罪。色诺芬 (Xenophon) 则在另一种意义上使用了这个词：γὰρ τῶν ἀνθρώπων οὐδένα ἀναμάρτητον διατελοῦντα。同样具有双重含义的还有古人使用的 αναμαρτία，在拉丁文中译作 impeccabilitas (至少 Aulus Gellius 用 impeccabilis 一词)，以及 impeccantia (杰罗姆) 在 Henr. Stephani Thesaur. Ling 中的使用。在基督教作者中，我们可以找到这个词，最初由亚历山大的克莱门特用于停止、远离罪恶的意思，在这个意义上，它被应用于一般人的道德状况：Stromart. Αναμάγτητος，不过，克莱门特也在更严格的意义上使用无罪这个词；μόνος ἀναμάρτητος αὐτὸς ἐλόγος; Pædag. iii. 不过，后来的基督教作家在使用它时，是指绝对免于罪恶；纯洁、圣洁的无罪；在这种意义上，它只适用于上帝和基督。教会的教父们只将无罪的纯洁归于上帝 (伊西铎：《佩鲁斯书信集》，第 435 页；Τὸ ἀναμάρτητον μόνον ἐστὶ θεοῦ)，也归于基督，因为他是神性的一部分。因此，他们将无罪视为救赎主神性的属性，而非人性的属性。他们还非常强调这样一种思想，即如果耶稣不是没有罪性，他就不可能成为人类的救赎主。例如，金口在《哥林

多前书》第 38 篇讲道中说：“为罪人而死的，他自己必须是无罪的；因为如果他自己有罪，他怎么能为其他罪人而死呢？”上述观点的各种证据可参见 Suiceri Thesaur. Eccles. i. pp.

在异教徒的世界里，这种思想没有得到完全的发展，原因有两个。首先，异教徒的智慧还没有领悟到基督教所提出的基本原则，即美德完全是内在的，源于最纯粹的爱。其次，古代异教徒的道德缺乏宗教特征，是的，甚至他们的宗教信仰也对道德生活起着有害的作用。但是，即使在异教徒中可以找到完全纯洁和圣洁的道德品质的观念，也无法举出任何一个人实现这种观念的例子。首先，我们可以在希腊人中最有智慧的苏格拉底身上寻找这样的例子；但是，尽管我们从两个尊敬的学生那里得到了关于这位伟人的极好的描述，但这两个学生，甚至任何其他学生，都没有表达过这样的观点，即他（苏格拉底）没有任何道德缺陷，在所有方面都是完美的。这种完美圣洁的思想，就其准确的发展而言，就其在人性中实现的确定性而言，是基督教的卓越之处，它不仅超越了异教，也超越了所有其他宗教和哲学体系。此外，这一思想只有在基督教体系中才得到如此准确和清晰的发展，这也证明了它在基督身上得到体现的历史真实性。

如果不是在耶稣的生活中找到了确凿的依据，又怎么会明确地提到耶稣、并如此准确和稳定地表述出来呢？我们不能不相信，使同时代的人坚定地相信他（耶稣基督）的品德是始终纯洁圣洁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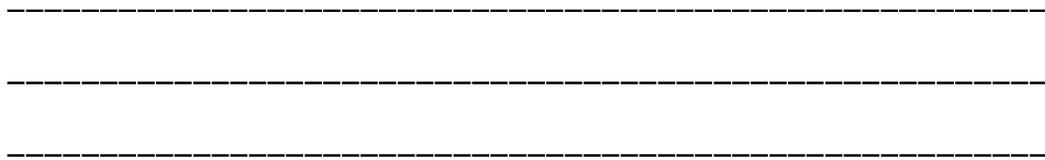
人的原因，实际上因为他真的是一个绝对完美的人；我们必须把这一信念的非凡的、至今仍未减弱的重要影响，看作是支持其内在正确性的证据。

还有一点需要简要说明。为了证明耶稣无罪的品格，我们可以举出他的伦理体系无可指责的真实性和纯洁性。这套伦理体系的性质是毋庸置疑的，它在我们自己的良心中得到了充分和无限的证实。它的原则和各个部分都是如此纯洁和公正，以至于我们必须宣布它是无可指责的。但是，这种无懈可击的伦理道德只能是无懈可击、未受污染的精神的产物。只有健康的根才能结出美好的果实；既然神圣的道德情感弥漫在整部福音书中，那么它最初也一定存在于福音书的作者心中。

如果我们回顾一下前面的整个调查，就会发现基督的敌人对他的憎恨，那些对他漠不关心的人的行为，出卖他的人对他的承认，他的朋友们对他的爱和崇敬（这种爱和崇敬是无法熄灭的，是以死来封存的），最后是基督对他自己的正直所具有的最崇高的意识；——所有这些都是有利于他的灵性的卓越和纯洁的圣洁的见证，这是历史对任何其他其他人所没有的见证。耶稣所产生的灵性效果，在种类上完全是独一无二的，而且仍在活生生的经历中向我们展示，这有力地证实了这一见证。他完美无瑕的品格适应了我们思想和心灵最崇高而又未得到满足的需求；基督教在所有其他宗教的对比中所突显的显著地位；以及福音派道德体系的纯洁性，

也证实了这一点。

然而，有一个疑点有可能使我们丧失历史性的、有充分根据的信念，即耶稣不是绝对无罪的。这个疑问是由各种反对意见引起的，我们现在必须彻底清除这些反对意见。否则，我们就无法稳步前进。



第七节.

同时代人对基督品格提出的异议 - 从他咒诅无花果树；从他消灭猪；从他驱逐商人；从他去赴宴；从试探的历史中得出的反对意见。

首先要考虑的是与耶稣同时代的人对他未受玷污的美德提出的反对意见，尽管我们不会完全忽略这些意见，但这些意见是微不足道的。而且，只要仔细观察，它们就会变成耶稣道德生活的真正灵性和完美性的令人愉悦的证明。有人反对他，说他不像法利赛人甚至施洗约翰那样热衷于禁食，严格地节制生活，而是像其他人一样吃喝，因此是个贪吃鬼和嗜酒者；他接纳税吏和罪人，与

他们同席；他不可能来自上帝，因为他没有完全遵守安息日，却在安息日医治病人，以及允许门徒摘玉米穗。

正是为了反对这种狭隘的指控，基督用言行阐述了一种慷慨的道德的伟大原则，这种道德源于神圣的爱泉；通过这种道德，福音（白白的恩典）远远超越了一切道德奴役和各种形式的自以为是。正是在这样的环境中，他才有机会证明属于上帝所喜悦的生命的宁静。

这种宁静是欢快的，不会受到使身体痛苦的禁欲主义的干扰，而是有节制地、心存感激地享受一切；同时，他也有机会传达和应用他的那些简单的指示，这些指示以适当和个性化的形式包含了崇高而永恒的真理。例如，我指的是以下这些指示：真正的道德在于感情；爱不仅仅是献祭，也不仅仅是对律法的外在履行；安息日是为人而设，而不是人为安息日而设；以及更多类似性质的指示。

关于耶稣的其他一些行为，福音书作者以完全公正的态度描述了这些行为，并没有暗示它们可能包含任何冒犯性的内容，只要我们从正确的角度审视这些行为，一切困难都会迎刃而解。因此，在许多人看来，耶稣诅咒无花果树的行为是有问题的；这并不是因为他允许自己侵占他人的财产，因为没有人能够证明这棵树实际上属于任何人；而是因为耶稣似乎因为无法满足当下的需要而

恼羞成怒，以诅咒一棵无辜的树来发泄他的愤怒。但是，如果我们认为耶稣在这件事上情绪激动，显然会形成一个非常错误的概念。他在这件事上，以及在其他事例中，都是冷静慎重地行事。他希望通过言行树立一个榜样。也许，正如他和东方人一般，他想给自己的行为加上象征性的特征；或者，在这个重要时刻，他想用这种方式唤起人们对犹太民族必将灭亡的关注，因为这个民族现在在精神上已经没有果实了；或者，正如他所补充的具有启发性的话语所显示的那样，他想用这种方式再次向他的朋友们证明他崇高而完美的能力，并在面临危险的情况下，加强他们对他自己和上帝的信心。

救世主在加大拉人的地方所行的非凡之举（马太福音8：28），如果说他犯有侵占他人财产的罪行，那就更合理了。他在这里对一两个被鬼附的人所行的医治神迹，立即给这个地方的居民带来了或多或少的损失。几乎每一位对这段经文进行注释的人都认为有必要为耶稣辩护；正如人们所预料的那样，由于人们在看待弥赛亚时所站的观察角度有高有低，因此结果也各不相同。我不愿意像大多数现代（自由派、不信派）评论家那样，以救世主没有预见到自己行为的后果为由，为他开脱罪责。这种说法有悖于福音书作者对救主的描述。事实上，如果我们尽可能地从中分离出非同寻常的特征，我们无论如何都必须给这些行为留下这样一个特点，即这些行为伴随着对其后果的预见。若把事实说得更清楚，那就是耶稣在这个神迹中和在他所有的神迹中一样，都

是作为神的代表行事的；就这一行为而言，应该用不同于对我们有约束力的规则来评判。当上帝出于崇高的仁慈目的，摧毁个人财产时；当他用闪电、冰雹、洪水毁掉一个人或许多人的财产时，谁能指责他在这件事上的不义呢？从整体利益的角度来看，毁灭是需要的，而单一现象的安排是由一种智慧引导的，这种智慧远远超越了我们的思想。耶稣就站在这样一个高高在上的位置上，以神性的力量和属天的智慧行事。当理性的天性的精神和世俗的利益受到关注时，这样的地位根本不适合鼓励为几头猪的安全而顾虑重重。

如果说耶稣在咒诅无花果树时并没有激情澎湃的话，那么福音书中描述的另一件事则几乎离不开激情的概念，那就是把交易者、卖主和买主赶出圣殿（马太福音21：12）。但我们当然无权指责耶稣。基督耶稣所使用的并不是武力和身体上的责罚，而是他圣洁的诚意和崇高的位格尊严赋予了他的行为以表现力和效果。正是这种“他是对的，他们是错的”的感觉赶走了圣殿里的商人。但毕竟，耶稣的这一行为中仍有一些激动人心的激情，这似乎与他以前的温和形成了鲜明的对比；甚至使徒们也从这一行为中感受到了一种巨大的热情。但在这里，我们必须区分个人的愤怒和担任神职者的高尚愤怒。耶稣不是作为一个犹太拉比站在犹太商人面前，而是作为上帝的使者，作为弥赛亚，作为真正神权的净化者，站在那些亵渎他父之家的人面前。这一非同寻常的职位赋予了他行事的权利，而这种权利不需要通过普通的规则来合法化。

耶稣作为弥赛亚，有权利也有义务去做这样的事，如果没有一种令人敬畏的恳切和强烈燃烧的热情，是绝对做不到的。谁的心灵不能如此炽热，不能摆脱一切单纯的个人情感，谁就不可能有伟大的行动。因此，对于一个纯洁的心灵来说，耶稣的这一行为和其他行为一样，都是站在一个没有遮蔽的圣洁高度。

////////////////////////////////////

【关于耶稣所受的三个试探，译者在这里引述马太亨利圣经注释】

马太福音4章1-11节

马太亨利圣经注释——四福音注释详尽版

////////////////////////////////////

第八节.

他的（身体）受限性并不能证明他有罪，他的谦卑感也不能证明他有罪。

接下来，我们又遇到了一些同样需要研究的内部难题。一个人可能会否认完全纯洁和完美的美德的真实性，理由是他认为这种美德是不可能的；他确信不可能有一个完全圣洁的人。“人不可能完全纯洁和圣洁”，这个决定必须建立在一般经验或理性的支配之上；它必须是一个历史的“真理”，或者是一个先验的“真理”；我们将看到它究竟是怎样。

首先，关于一般经验。在许多人的头脑中，这确实使他们对任何人类美德的纯洁性完全缺乏信心。

罪恶

罪，只是（从反面）说（人）这个属神的存在（本应是）是一种道德的存在。若说（人品格中的）这些敏感性的所有激发本身就是罪，就是说在（人的）自愿和非自愿的欲望之间，在人的性格和体质之间没有区别；就是说罪是不可避免的，罪应该归咎于神，因为它是唯一（出于神的）自愿的原因。然而，承认（人品格中的）这些敏感性的激发本身并不是罪，而且除非（人的）意志放纵这些敏感性的过度激发，否则会使（人作为）存在者一如既往

地圣洁，——这只是承认，存在着这样一种可能，即对一个仍然无罪的存在者（即人、道德主体）的诱惑。承认这一点对于道德主体的概念至关重要。当人们说上帝不会受到邪恶的诱惑时，当然是指上帝永远不会选择任何不正当的事，这是可以想象的最完全的确定性。

许多人不相信我们人类种族（本应当有）的道德善良和伟大。事实是，我们越深入、越认真地研究人类生活和历史的发展，越清楚地看到我们自己的内心，就越难让我们相信曾经有过一个无与伦比的善良和纯洁的人（耶稣基督）。因为，无论我们从哪里看，都会看到，尽管可能被掩盖在千百种微笑的形式之下，但仍有妖艳、虚荣、野心、对财产和权力的热爱、不仁不义、嫉妒，以及万恶之首的自私，它知道如何以最微妙的方式潜入我们最崇高的愿望和行为之中。我们很少因为发现一个完全善良和纯洁的行为而欢欣鼓舞；我们从未发现一个人的一生展现了道德的完美和真正的精神自由。我们已经习惯了这种不断（道德）失职的观点，以至于我们现在几乎无法想象，在所有的崇高和光辉中，（可能会有）真正崇高和完全没有污点的美德的发展。我们失去了精神上的自由，而这种自由对于我们相信智力和心灵的真正伟大是至关重要的；最终，我们对人类的了解本身就消融在对人类种族绝对不信任的忧郁状态中。然而，导致这一结论的对人类的认识，实际上是源于不信任的原则。从一开始，它就倾向于发现不完美和缺点，要么忽略善良和高尚，要么将其归咎于不纯和邪恶的动

机。这种对人性的了解是不健全的，因为它作出的让步会削弱和彻底摧毁我们最美好的道德情操、我们的爱和信任，并从根本上扼杀我们对人类的热情。

另一方面，当我们带着没有偏见的感情去观察人的时候，我们会看到毫无疑问的（应有的）善良和高尚。具有最敏锐的洞察力和最深刻的生活体验的人，用他们的榜样告诉我们，一个人（应当）可以拥有这些品质，因而不（应当）放弃对人性的一切信念。

他们证明，一个人是完全不相信人类的美德，还是保持对美德的信仰，与其说取决于经验，不如说取决于一个人审视生活现象时的性情和先前的判断力。这种信念，正确地说，是一种超越个人经历的东西，独立于个人经历之外；它像对上帝的信仰一样，以精神深处为根基，像对上帝的信仰一样，是一种力量，使我们在生活的风暴中屹立不倒，使我们超越痛苦经历的影响。对上帝的真正信仰不会被逆境摧毁，对人类的信念也不会被个人的道德缺陷或邪恶摧毁。我们在这方面的所有经验都是片面的、狭隘的。因此，我们绝对没有资格得出这样的结论：——“我们在自己狭小的范围内发现的任何东西，当然就是到处存在的、绝对必然的事实；而我们在狭小范围内没有发现的任何东西，必须就是（在任何地方的）明显的不可能”。

在研究自然法则时，一种现象的统一出现可以让我们推断出，它

既是普遍的，又是必然的；但在研究自由意志的运作时，却需要一个不同的过程。在这里，数以百万计的普通现象与一个非同寻常的现象无法相提并论；而这种非同寻常的可能性丝毫不亚于那些现象。犯罪的必然性和不犯罪的不可能性绝不是人的道德本性的规律。不，完美的美德才是人真正的、最初（本应有）的归宿，也是人存在的适当法则；而罪则是这一法则的例外（即破坏）。现在，我们又有什么理由相信，这个法则处处都有例外（破坏），而且必然只有例外（破坏）；这个（完美无罪的）法则永远不可能在任何地方得到实现呢？如果有这么多的例外出现在我们面前，但它们并没有破坏这样一种可信性，即某个人在某个时期可能会达到人类种族的崇高目标；他（耶稣基督）实际上可能已经达到了这个目标；如果一个完人的真实存在被我们表现为一个历史事实，在所有其他方面都完全有资格被相信，——那么，众多的相反经验并不能合理地阻止我们承认这一个伟大的现实。在道德领域，如果我们只相信我们从直接观察中了解到的东西，我们的视野就会变得非常狭小和局限；我们不仅会失去对救世主绝对纯洁的美德的信仰，还会失去对我们从未有机会了解的所有伟大和善良的人的道德品质的信念。但是，在人的道德本性中，我们有义务相信这种崇高的美德，即使它并不直接属于我们的实际关注范围。因此，我们不能放弃对最纯洁、最完美的善的坚定信心，只要它的表象，作为一个事实，得到了使它值得信赖的所有外部证据的支持。

但现在问题来了，道德上的不完美和顽固不化是否在某种程度上存在于人的本性中；理性是否认为没有一个人能够完全善良和圣洁，并把这当成是一条普遍“真理”。据我所知，与这部分主题有关的所有疑点，德韦特都已作了特别阐述。我们将追随这位尊敬的神学家的脚步，提出这里要研究的要点；尽管我们预计不得不以不同于他所采用的方式来解决这些难题。

只要耶稣是一个真正的人，他就有犯罪的可能性，这一点确实不可否认；但这绝不等同于生命力。犯罪的可能性存在于自由意志的本质之中；它与有限道德存在物（人）的构成密不可分。因此，如果它本身就是有罪的，那么罪的萌芽就会随着人的体质，甚至在人的体质中传递给人；如果事实如此，那么我们道德体质的创造者也就是我们罪恶倾向的创造者。但是，德韦特和其他所有心智健全的人一样，坚决反对这个结论。很明显，vitiosity（生命力）一词的含义一定不只是犯罪的可能性；因为犯罪的可能性与自由意志的完全冷漠是一致的；但生命力的前提是一种决定性的作恶倾向，以及一种罪恶的萌芽，而实际的违法行为就是从这种萌芽开始的。

另一个问题是，除了每个人的自由天性中都有犯罪的可能性之外，耶稣身上是否也存在着一种特殊的向恶倾向，这种倾向是在人的天性中不经过他自己的选择而产生的；这种倾向被称为原罪。如果我们认为向恶的倾向普遍存在于人的天性中，那么就很难避免

这样一种假设，即耶稣受到了这种倾向的左右，从而玷污了他道德的纯洁性。在许多保留严格的原罪学说的体系中，我们都知道，这一难题是通过这样一种理论来解决的，即在耶稣奇迹般地受孕时，特殊的神力干预阻止了原罪在人体内的植入。

但我们目前还不能研究这种解决难题的方法，我们必须拒绝使用这种方法，原因有以下两个。首先，我们在整篇文章中都不想因为教条主义的原则而打断我们研究的正常历史进程。其次，我们无法证明，马太福音和路加福音所明确教导的基督非凡受孕的事实，在新约中曾与他的本性不受原罪的影响联系在一起。如果《新约圣经》没有给出这个解决方案，那么即使它有许多有利的论据，也不能被视为权威。

对于这种反对意见，我们现在可以做出如下答复。”无论原罪教条被赋予何种形式，道德自由的教义绝不能因此而受到威胁。我们必须坚守这一教义，无论是在福音书中教导的意义上，还是在我们的道德意识所宣示的形式上。因为，即使我们有作恶的倾向，但我们每时每刻都能意识到有一种无法熄灭的力量，通过这种力量，我们可以抵制罪恶的诱惑，并做出良善的行为。没有这种直接的意识，就不会有道德感的行使，也就不会有道德品质的归属；因为所有的道德判断都建立在这样一种信念之上，即我们既有能力也有义务去避恶行善。现在，这种自由的确定性排除了所有犯罪的绝对必然性，我们就有了保证，即我们有可能成为人性的一

部分、但却没有罪。因为如果自由意志的力量是一种可以克服邪恶的倾向，在每一种情况下都做正确的事的力量，那么它也包括在所有情况下都做正确的事的可能性。但这种免于犯罪的前提是完全未受破坏和削弱的选择能力；而人性普遍必须败坏的假设否定了这种能力的存在”。

因此，我们现在考虑的反对意见或许可以用以下方式得到更令人满意的回答：“人‘必须’犯罪，这不能被视为抽象理性的真理，甚至不能被视为人天生就有‘必须’犯罪的倾向或偏见。”通过这种经验，我们确实不得不相信，每个人的道德意识都可能使他相信自己意志中存在的弱点（罪）。然而，另一方面，如果出现了一个理性的人，他没有经历过这种道德上的‘必须’失败，他以巨大的精神力量和冷静的判断力为自己完美的美德作证，那么，除非这个证词缺乏其他的真理标准，否则我们没有理由拒绝它。我们没有理由拒绝这样的证词，——因为罪不能被认为是人所必需的，即使——乍一看并不完全清楚，一个属于堕落（人类）种族的人如何能够摆脱共同的堕落。

还有另一种反对意见。有人说，“耶稣的美德是人类的美德，它一定掺杂了感性的成分，而人类的意志是不可能完全摆脱感性的成分的；在这样受制于感性法则的情况下，就会出现与美德的绝对完整性不相容的不完美之处”。这个观点有一定道理。我们不能否认，感性原则与耶稣的美德有着密切的联系，感性原则使人的意

志和行为充满激情。我们不能否认这一点，只要我们认为他（耶稣基督）的灵魂与肉体必然具有与其他人相同的联系。然而，我们不能承认，在自愿和外在行为的感性因素中，有任何东西（就其本身而言）本身是邪恶和有罪的。只要意志和外在行为的最后也是最大的动力来自于适当的领导力量，来自于精神（pneuma），那么意志和行为在道德上就是善的；即使在意志和行为的发展过程中，不可避免地伴随着感官的兴奋。感官的兴奋只有在与更高的精神原则相对立时才是邪恶的。但在耶稣身上，我们没有发现这种对立，无论是在受苦时还是在行动时；无论在什么地方，由于他的人性、他的感性产生了任何诱惑，这种诱惑都会被灵性所压倒。因此，如果耶稣的行为中表现出感性原则的运作，它仍然是和谐地服从于主宰的精神力量。现在，这一原则的激发实际上是人性的本质；如果我们认为它们是有罪的，我们就必须把罪归咎于它们的创造者。然而，这些感性的冲动，即使是在个别情况下，作为决定耶稣旨意的手段，也是不合适的，这一点是无论如何也说不清楚的。

我更不明白的是，如果不把每一个被造物都看成（必须）是背离上帝的人，如果不采用东方诺斯替派和奥利的说法，我说，怎么会有人把耶稣说成是个有罪的人，仅仅因为他有有限的人性；而且还有人说：“作为一个人，他肯定是有限的，因此是属于有限状态的收缩性和罪过的主体”。固然，有限性的完美与无限性的完美绝非绝对相同；人类最高、最纯粹的美德还不是上帝的圣洁，然

而这种圣洁是与上帝的整个本性和属性结合在一起的。但是，有限的存在并不因为这种差异而有罪。凡是符合其构造的起源和设计的，都是正确的；凡是属于纯粹人性的，都是完美的。如果我们把有限性作为一种罪过归咎于有限的本性，那么，罪过又在于造物者，是他真正造就了有限的本性，使它不是无限的。然而，人的完全良善的意志，尽管是有限的，却可以与无限的上帝的神圣意志相对应；人在被赋予的运作范围内，可以与神圣的意志相协调。当我们赋予耶稣纯粹的人性以纯真和圣洁时，这就是我们所断言的一切。只有当有限的意志超出了它的适当范围时，它才会因其有限性而有罪，而且是在它把自己说成是与它的实际情况不同的东西时有罪。然而，耶稣并没有受到这种指控，至少在前面的反对意见中没有。

最后，还有人反对说：“耶稣胸中的谦卑之情是由于他意识到自己的不完美和局限性，意识到自己有一些弱点和罪过。这种谦卑是人的道德完美的一个基本特征；通过谦卑，人可以净化自己，摆脱自己身上的罪恶感；因此，当耶稣在天父面前谦卑自己作为有限的本性时，他在这方面也是我们的榜样”。但是，如果弥赛亚的品格必须具有自我一致性，我们就不能接受这种说法。同样是耶稣，他宣称自己没有任何过错，他确信自己与上帝合一，他坚信自己的一生都代表着天父的品格，他不可能因为任何哪怕是最轻微的道德缺失和罪恶感而谦卑。他的谦卑只是出于一种慷慨的屈尊。他的谦卑只是为了成为世人的楷模，为了用自我牺牲的爱的

力量吸引和提升他人。一般的事实是，谦卑并不明显地包括意识到我们道德上的不完美和过失；这是一种负罪感。谦卑是对属于我们自己的善的谦虚评价，是对其他价值较低的人的温和判断，是坚信我们所拥有的善来自更高的力量和爱的恩赐。我们在耶稣身上发现了这种谦卑。他不允许华丽地展示他的崇高和独特。他总是温文尔雅，谦卑屈尊；这样，他就可以用他的光束和更美好生活的力量祝福最软弱的人。最重要的是，他的一言一行都指向真理和良善的源泉；指向天父，是他允许圣子在自己身上，向人展示纯洁、完美、自足的属天生命。

第九节

耶稣是唯一的完人——我们本性的一部分依赖于另一部分——耶稣的智力特征——他对其教义起源的见证——启示会增加而不是减少接受者的精神活动——信仰是一种理性原则。

即使考虑到前面的困难，耶稣纯洁无罪的信念仍然没有动摇；他作为最高精神完美的实现理想，作为圣洁、上帝般的人性的完美形象，更加清晰地展现在我们眼前。但是，我们仍然有必要根

据我们一直在努力确立的原则，做一些总结性的评论。

首先，耶稣是历史上唯一一个可以证明他无罪、纯洁、圣洁地生活过的人，对他来说，这种见证的真实性是可以得到证实的。对于所有其他人，即使是最优秀、最高尚的人，我们最多只能说，他们的缺点混杂了他们的美德；但对于耶稣，我们可以有根据地相信，他完全没有过错和缺陷，是最纯洁完美的形象。因此，他在世界历史上独树一帜，成为道德上的奇迹；即使作为一个普通人，他也被提升到所有其他人之上，因为他们的共同命运就是不完美。纯洁和圣洁使基督的品格与其他人的品格有所区别；这种区别不仅是程度上的，也是种类上的，不是因为他是一个“人”，而是因为他是“一个人，像其他凡人一样受到各种罪恶的诱惑，却仍然没有堕落，没有被丝毫不义的气息所玷污，一生中没有任何一次偏离过美德的道路，哪怕是一根头发丝；这样一个人在道德世界中确实是一个奇迹，就像一个人从坟墓中复活并以可见的躯体升入天堂在肉体世界中是一个奇迹一样”。见奥雷利，关于理性主义与超自然主义的争论，第 26 页。

这不是短暂的，而是永恒的。每一个凡人的道德意识都会告诉他，他是有罪的。他感到自己灵魂的纯洁被先前的罪恶所玷污。他看到自己时时刻刻都不完美，每时每刻都有可能脱离神圣意志的安全轨道；他不得不放弃希望，至少在今生的范围内，无法达到完美纯洁的美德。然而，在这一精神生活的高度上，基督是崇高的。

他是人性的典范，我们可以向他靠拢，但永远无法完全达到他的境界。耶稣的形象总是以高不可攀的纯洁和尊严凌驾于我们之上；我们越是以他为榜样，他为我们的努力提出的标准就越高。每一双健康的眼睛都能看到我们与救赎主之间的距离，这种距离是无法估量的，我们也永远无法完全超越，这确实应该让我们所有人对他充满最深切、最神圣的敬畏。这也应该让我们时刻铭记，我们有义务在他身上认识到知识和道德的本质，在伦理和宗教真理方面，知识和道德的本质具有完全超乎常人的程度，因此可以提出完全与众不同的主张。但接下来的第二点思考会让我们更清楚地认识到这一点。

无论心灵的能力是以何种方式被区分和分离出来的，事实上，这个心灵并没有被心理学所设计的框架分割开来，而是一个简单的精神，它在不同的方向上行动，以不同的方式展现自己。这种不分割的、活跃的精神是如此交织在一起，以至于每一个印象都以某种方式影响着整个灵魂；每一个动作，即使是表面上孤立的能力，都与所有其他能力有着某种密切的联系。思维能力的运作离不开对感觉和意志的影响。

意志力的运作也离不开理智的活动和情感的激发。那么，考虑到精神的这种不可分割的一体性，就无法想象一个灵魂在道德和宗教领域——一个与意志和行为直接相关的领域——处于完美的最高点，而在思想和知识领域却受到不完美和错误的影响。行为的完

美直接以知识的完美为前提，知识的每一个缺陷都会带来行为上相应的错误。经验确实告诉我们，灵魂的力量可能主要在一个方面得到发展，而在其他方面却明显不足。例如，一个人可能具有优秀的道德品质，但却没有特别的记忆力或艺术品味。

作为宗教的创始人，我们与耶稣最直接的关系就是他的“道德和宗教生活”；正是在这里，思想与行为、理论与实践之间存在着不可分割的交流与联系。每一种罪恶都会影响我们的思想，使其变得暗淡无光；每一种道德原则的错误也会以某种方式影响我们的意志和行为。另一方面，对道德问题的清晰认识会对意志产生净化的影响，而意志的净化又会使思想和认识更加清晰。因此，思想的两种应用，即理论应用和实践应用，最终都会在性格的最内层汇合，通过性格的不同部分之间这种不可分割的联系，两种思想应用方式在其完全发展的过程中都会产生如此相互的影响，以至于任何一个部门的每一种印象和每一种反应都必然会传递到另一个部门。因此，如果灵魂最基本的原则在其实践发展中是纯粹和完美的，那么在其理论发展中，在思想和知识中，它们也必然是纯粹和完美的。反之亦然。圣洁的纯真和对真理的正确理解是互为因果的。

如果耶稣的灵魂有罪恶，他就不可能完全纯洁地发现真理；如果他对宗教真理没有最纯洁、最完美的感知，他也不可能圣洁而没有罪恶。他的道德力量和感知能力必须按照真正的比例，在纯洁、

完美和不受干扰的和谐中发展。因此，如果我们坚定而无条件地相信耶稣在道德上是完美的，那么我们就有理由对他的真理知识和由此产生的指示抱有同样的信心。如果他的生活对我们来说是道德完美的准则和永远的榜样，那么他在道德和宗教问题上的声明就必须成为我们信仰的准则。如果耶稣是圣洁无瑕的，那么他的知识也是正确无误的。

任何具有普通心智的个人，在事实上并不完美的情况下，都不会像基督那样自称为完美的美德；不会对自己的真实品格和与神圣律法的关系如此无知；也不会要求他人对自己如此尊重和敬畏。

要为人类的普遍幸福制定计划，并像耶稣所做的那样完成它，就必须具备高尚的思想和品格。一位神学家（莱因哈特）认为，将局部和暂时的原因以及人类教育的普通方法视为足以解释最初设计出这样一个计划并以这样一种方式加以实施的思想的发展，是不合理的。因此，他推断，耶稣是上帝以特殊的方式派遣和支持的。即使我们现在对跟随莱因哈特的这一推论犹豫不决，我们仍然必须把此看作是一个普遍承认的事实，即我们不仅被允许，而且作为理性的人，绝对有义务最深切地崇敬基督教体系中包罗万象的新创造所产生的思想。事实上，建立一种事物的秩序是最崇高的思想，也是最配得上神圣存在的思想，通过这种秩序的运行，属神的所有人，甚至直到最遥远的永恒，都可以得到祝福。最先将全人类纳入视野的思想，最先为拯救全人类兄弟而跳动的心灵，

如果有任何东西配得上这一称号的话，那么它就必须被称为伟大。除了最伟大的智慧与最博大的胸怀的结合，没有什么能使这种思想成为可能。思想固然崇高，其表达方式也同样光辉灿烂。近两千年来，耶稣短暂、不张扬、完全属灵的活动产生了最深刻、最广泛的影响。这些影响已经扩展到人类的很大一部分；甚至现在，人们还热切地希望，这些影响将在更大的范围内扩展到全人类，并将精神自由和神圣生活的真理带给最遥远的人们。从未有过比耶稣带来的更伟大、更根本、更全面的变革。因此，至少我们在理智上不得不承认，他拥有最深邃、最广博的思想，他的思想所产生的影响，无论在纯洁性、善良性还是广泛性方面，都超越了世界历史上的任何事物。现在，这位最伟大的人物，以其卓越的精神力量，会受到他所处时代的常见错误的影响吗？因为如果认为他是在确信这些错误是错误的情况下接受这些错误的，那就意味着耶稣主义的起源可以追溯到耶稣本人，最清晰的思想会与狂热、朦胧和混乱的观点并存吗？难道在道德和宗教领域的每一件事，尤其是他与父神的关系，对他来说不是清晰明了的吗？但是，请记住，这颗构想出伟大计划、使我们的人类种族蒙福的心灵，曾多次以不同的形式清晰地说：“他的指示不是来自他自己，而是来自差他来的上帝；他说的不是他自己的话，而是天父吩咐他教导的，他只是将这些教导传达给人。”他带着同样的高度自信，就像他在谈到自己无瑕无疵的圣洁时所表现的那样，他宣称“他来到世上，为要见证真理”；是的，他明确地称自己为“真理！”所有这些表述都是以最简单平实的风格出现的；而且几乎都是如此

毫不含糊，以至于在解释时如果不掺杂偏见，它们就绝不会被误解。当耶稣说他不是凭着自己来到这个世界上 (ap' iavrov)，也不是凭着自己教导人时，无论是usus loquendi，还是这段经文合理而简单的意图，都不允许我们将这一表述限制在这样的范围内：即他教导人的愿望和意图并不是为了夸耀自己；——而意思是，他来教导人是为了推进神圣的计划。因此，无论在哪里出现 ap' avrou ha λ siv 或类似的短语，尤其是在《新约圣经》中，它总是表示一种表达、行为或其他事物，而这种表达、行为或其他事物的出发点就是“神的计划”。

一个人自己的主观信念、权威和力量，与受他人权威和影响而产生的言论或行为截然不同。耶稣非常明确地将来自他自己的指示和行为 (ἀϞ2 Eavrov)，与他从天父上帝那里接受的教导，以及他受天父上帝委托和赋予的行为，进行了对比，这正是同样的意思。“我的教义不是我的，乃是差我来者的”。意思是说：“我的教义，就其本质而言，不是我作为一个普通人，按照我的人类智慧的法则而构想、发现、发展出来的；也不是勉强凭我自己的权威而宣扬的；而是源于天父上帝，在他的影响下产生，并得到他的权威的确认。”如果耶稣只是说：“我的教义是神圣的”，那么意思或许可以这样解释：“我所传授的教义并非没有上帝的预备，这些教义完全配得上上帝”。那么，根据这种假设，救世主可能仅凭他的人类智慧所创始和安排的指示，却被他宣布为源于神，仅仅因为它们是真理，也许还因为他是在所谓的天意下确定其真理

的，或者换句话说，是在神的普遍指导下确定其真理的，这种指导适用于所有在科学上有所发现并推进美德事业的人。但是，这种假设被一个明显而决定性的对比所驳斥：“不是我的，而是天父上帝的”。

关于这个问题，在最近的两部著作中已经有了详尽的论述，无需再作进一步的阐释。苏斯金德（Suskind）在他的《历史与注释探究》（Historical and Exegetical Inquiry）一书中给出了一个完整的论证，并延伸到了非常细微的细节。

基督的指示若仅是来自他自己的“人类智慧”，那么这显然与指示源自神性相对立；但是前者的来源被否认，后者的来源被肯定。因此，耶稣本人坚持认为，他的指示完全来自上帝。

当基督进一步说，“他来为真理作见证，他自己就是真理”时，他使用真理一词，绝不是指道德体系，道德体系虽然很好，但也会掺杂了一些错误、愚昧和迷信，而是指纯正、真实的教义的完整体系；他意在断言，他向人们传授了他们所需要的道德和宗教真理的全部知识，如果这些知识具有生命力，就会同时使他们得到祝福。

如果我们不相信耶稣的简单保证，我们就必须坚持认为，狂热的自欺导致他将教义的起源归于上帝，而这些教义的精神和本质内

涵都是他用自己的天才力量发现和倡导的。然而，我们必须回答这样的指控：这样的自欺欺人不符合救世主清晰、谨慎和透彻的思想。毫无疑问，像他这样的头脑可以很容易地区分：利用自己的能力从自己的灵魂深处发展出来的东西，和从另一个更高的来源传给他的东西。既然他能够清楚地区分这两者，我们就应该期望他能够真实而明确地向我们传达他所相信的事实。无论如何，除了他自己，没有人能够就他的指示的起源和来源提供令人满意的信息；除了他自己，没有人知道他自己的内在状况，以及他的灵与万灵之灵（天父）的关系。这样一位伟大而清醒的真理热爱者的见证，在我们看来，应该比所有在时间流逝之后编造出来的理论（例如近代的自由派、不信派“神学”理论）更有分量。

一千八百多年过去了。耶稣难道不比我们更了解他自己的内心世界吗？如此非凡的思想在表达其内部历史时，其自我意识难道不比我们自己对这一问题的猜测和想法更具决定性吗？

在此，我们无意探究神圣的真理是如何传达给耶稣的，也无意探究他的精神与天父之间在这方面的内在联系。甚至耶稣本人也没有给我们提供这方面的决定性信息。知道他以何种方式获得他的教义并不重要，重要的是知道这些教义来自父神上帝；就其本质而言，这些教义不是单纯的人的思想的产物，后者是收缩的、可能出错的，而是神的思想的产物，它是绝对真实的，它是完美的理性。但是，无论我们以何种方式来确定真理向耶稣启示的确切

方式，在我看来，我们都没有必要假定，耶稣灵魂的个体活动因其受到启示而以任何方式被取代，他沦为一个单纯的被动工具。另一方面，我完全相信，从上帝那里接受超自然启示的想法，与接受者最自由、最活跃、最崇高的精神活动的假设是完全一致的。每一次对智力的启示都是为了激发和振奋智力而设计和调整的；只要启示的种类恰当，它就会推动灵魂获得更纯洁的知识和更高尚的生活。我们称之为默示的智力交流形式也不例外；很明显，如果我们认为这种启示的接受者只是被动的，那么我们就在这个概念中引入了一些完全无礼的东西。如果我们可以想象原始的启示行为是通过受启示者自身的活动来完成的，而这种活动又因被如此运用而得到净化、升华和提高；那么，我们也能够认为，由于有受启示者的个人活动，以这种方式揭示的真理就能得到传播。

因此，我们也可以认为，所揭示的真理的传播离不开所针对的思想的个人活动。如果不自由发挥我们自己的精神力量，启示的真理永远不会被我们正确地接受。对这些真理的接受，总是会提升、净化和振奋整个智力生活，而理性思维与纯粹的情感和意志一样，也会提升、净化和振奋整个智力生活。

因此，对耶稣和他的指示的信仰，只要是正确的，就不是盲目的、跛足的、毫无灵性的对单纯权威的顺从；它是一种新的生命萌芽，种植在我们的精神中，使其在自由发展的过程中，开出最丰富的花朵，结出最丰硕的果实。我们确实有理由顺从于他的言语，因

为他不同于其他人，他是完全无辜和圣洁的，因此，在对神圣事物的认识上，他是准确无误的。然而，这是一种并非盲目的信仰，并没有牺牲人的理性。它直接建立在我们的理性、我们的道德体质之上；建立在一个健全的原则之上，即一个完全无罪、完全善良的灵魂，一个与神最纯洁地结合在一起的灵魂（耶稣基督），将能够获得任何其他智力都无法达到的清晰、完美的宗教知识。一方面，在《圣经》所展示的属灵真理本身中，有一些东西吸引着我们去进一步深入，有一些东西对我们的思想产生着催人奋进的影响；而且，就目前而言，启示一直在不断地改善着我们的思想品格。然而，我们根据耶稣的权威所相信的东西，决不会违背我们自己的智力规律。恰恰相反，我们总是觉得自己有义务接受他的教义，因为我们事先假定，这些教义是最高的、绝对的、神圣的理性的流露。我们确信，在启示和人类灵魂之间存在着一种预先确定的和谐；我们深信，在神圣理性所揭示的真理和规范人类的法则之间，会发现一种最精确的一致。然而，作为这种一致的条件，我们必须明白，人类的理性必须处于正确的探究轨道上；纯粹的探究，源于灵魂最崇高的渴求，由上帝般的真理冲动所激发，因此同样深刻而谦逊。

从创始者（耶稣基督）的道德品质和《圣经》的教义中得出的论点，随着人们的情感变得更加细腻，其（圣经的教导）重要性也

在不断地突显。有些人的注意力必须通过展示奇迹来唤醒，他们的心灵必须受到猛烈的冲击，否则根本不会受益。但还有一些人，他们更容易被“微弱的声音”所征服。神迹的论证满足了人类灵魂的需求，绝不能低估它的价值；然而，在当今时代，《圣经》的大多数忠实信徒最重视的并不仅仅是这种证明。他们既没有时间，也没有能力对有利于或不利于实际发生奇迹的历史证据做出估计。他们知道《圣经》是真实的，因为他们亲身地体会到《圣经》是真实的。圣经中卓越的道德就像磁铁一样吸引着他们的灵魂。支持基督教的内部论证还得益于其道德影响力。它的充分展示是对心灵的一种融化的呼唤；当心灵变得越容易接受时，论证也就越有说服力。因此，对于未受过教育的基督徒来说，《圣经》的道德证据更有效，因为它更简单；而对于受过教育的基督徒来说，《圣经》的道德证据也更有效，因为它更有尊严。也许有人会质疑，从逻辑上讲，关于神迹的论证是否完全取决于它与基督教道德本质的论证之间的联系。但前一个论点（关于圣经中的神迹的外部论证）不就是为了与后一个论点（关于圣经中的真理的道德论证）结合起来发挥作用吗？如果脱离了这一结合，它就不能使人完全信服了吗？我们读到过一些表面上是为了不好的目的而创造的奇迹，也读到过一些仅仅是为了轻浮而创造的奇迹。难道任何有利于这些反常现象的证据都能让人完全相信它们是真正发生的奇迹吗？

如果我们把神迹仅仅看作是赤裸裸的现象，从它们与神权的联系

中，从它们所要达到的任何和所有道德目标中抽象出来，我们还能完全确信神迹已经发生吗？按照逻辑顺序，证明《圣经》的启示是在证明上帝的存在和治理之后，因此我们当然有权拒绝就前一个问题进行争论，直到我们的辩论对手承认与后一个问题有关的基本真理。当他（辩论对手）承认这些真理时，我们就可以把圣灵启示的外部论证与这些真理联系起来。坎贝尔与休谟之间的争论表明，如果有人试图将神迹的发生证明为孤立的事实，或者与否认自然宗教第一原则（上帝的存在与主权治理）的人争论神迹的可信度，那么他一定会处于不利地位。当坎贝尔像他经常做的那样，在抽象的讨论中夹杂着道德法官在制造有争议的奇特现象时的实际或可能的意图时，他可能会因为偏离了他最初打算追求的论证路线而受到指责；但他可能会因为实际上承认了《圣经》中记录的如此伟大的神迹必须与它们所要对应的有价值的道德目的联系起来看待而得到认可，否则它们就不会得到智力的完全赞同。不过，关于一般主题，可参阅休谟的《关于奇迹的论述》（*Ess. on Mir*）和坎贝尔的《答复》（*Campbell's Reply*）。

如果人唯一应负的罪是“与神圣律法相对立或偏离律法的自由行为”（《克纳普》第 9 条第 73.1 节），如果神圣律法要求每个人全心全意地爱上帝，那么说一个人没有罪和说他完全符合至爱的要求是一回事。如果律法要求我们在道德存在的每时每刻都有

摩西-斯图尔特

安多弗神学院神圣文学教授

爱丁堡

1842年



推荐性序言。

如果说有什么教义是人类不得不只从圣经启示中寻找信息的话，那最主要的信息之一就是与未来惩罚的持续时间有关的教义。在这方面，哲学承认自己无能为力，只能让我们在渺茫的希望中或在阴郁的预期中彷徨。我们对未来状态的想法是如此有限和模糊，以至于我们本能地求助于令人满意的知识的唯一真正来源，为灵魂在追求不朽的摸索中找到一个安身之处。我们也没有完全失望。上帝屈尊在他的话语中对人的命运给予了可理解的暗示。他教导

我们，恶人将面临他的愤怒倾泻，虔诚的人期待荣耀的基业。然后是前者将经历的惩罚的持续时间问题；在这个问题上，我们很难集中精力，以与其可怕的重要性相称的认真程度。因为，如果“义人”真的几乎没有得救，而且他们并不总能在信仰中得到完全的保证，那么以后的苦难的持续就成了一个令人震惊的话题，他们可能不愿意在他们的思想中保留这个话题。所有人都觉得，在圣洁的上帝面前，他们是有罪的，他们有可能得不到应许给圣徒的永恒奖赏。因此，在某种程度上，他们不愿意认真思考在未来世界等待不敬虔者的报应的性质和持续时间。但是，如果耶和華已经对我们说过这件事，我们就不应当拒绝聆听，无论他对可怕灾难的描述多么刺耳。来自上天的任何信息，尽管是不受欢迎的，我们也不能置若罔闻。

经验表明，人们自称愿意以《圣经》为标准，但却回避《圣经》的全部含义。这一点在我们面前的案例中得到了明显的体现。关于未来惩罚持续时间的神圣见证常常被部分地研究，目的是为了减少支持其永恒性的证据！人们带着关于神的普遍仁慈的美好理论来到圣经面前；他们雄辩地颂扬神无限的怜悯和温柔的慈悲；而神的正义和他的道德管理所遵循的原则的永恒正确性，却被借用其他属性的外来和虚假的光芒所掩盖。这些片面的推测削弱了书面语言的力量。我们确实感到，也愿意承认，人的内心很难默认永恒惩罚的学说。这种想法令人震惊。谁又能忍受真诚地接受它，而不偶尔对它的真实性产生怀疑呢？正是在这一点上，残存

的不信潜伏得最久，因为它在寻找一些缓解办法，以减轻巨大厄运的恐怖。

但我们必须顺从上帝的教导。如果上帝已经揭示了恶人的苦难不会终结的真理，那么我们的责任就是相信它，并在还能享受恩典的时候，全力以赴地按照它行事。让我们的整个灵魂都同意这一点，我们就会更加迫切地警告与我们交往的每一个不朽的生命，逃离即将到来的愤怒。

教授和学习神学有两种方法。一种是以直接和系统的形式提出一种教义，并附上支持它的经文；另一种是研究与同一教义有关的所有地方，然后推断它们所包含的信息量。前者更适合那些已经深信其真理或因教育习惯而倾向于接受它的人。后者在各方面都最适合反思的头脑，因为反思的头脑会寻求彻底地研究神学的每一个信条。那些真正渴望回到根基，拾起属灵建筑的每一块石头的人，自然会在《圣经》的字里行间为自己奠定基础。所有试图在先知和使徒的根基上建立起来的人，都应该以最广泛的归纳法来研究圣经的语言，收集与相关教义有联系的部分，并确定表达教条的所有短语的用法。我们更倾向于采用后一种方法，尽管这种方法对懒惰的读者来说是最不可取的，因为他们不喜欢对照表，也不喜欢长时间的劳动。

这本小册子所包含的论文是注释学的优秀范例，涉及到每一个虔

诚的基督徒都非常感兴趣的话题。它们研究了永恒惩罚学说所依据的主要词语的全部用法和含义。我们不得不认为，这位博学的可敬的作者已经完全阐明了他的结论。他是最可靠的方式得出这些结论的；我们看不出这些结论如何能够被成功地反驳。就这些结论而言，教义肯定是正确的。事实上，它们只是证据的一部分，但在我们看来却是最令人满意的。它们说明了在描述未来的惩罚状况时经常使用的词语的实际含义，以及否认痛苦的永恒性所必然导致的后果。它们的价值不仅在于成功地挽回了一部分证据，使其不再有可能支持有限期的说法；而且它们还特别出色地展示了确定类似主题的真正启示的正确方式。在这方面，它们非常值得《圣经》学生的考虑。由于它们适合作为类似研究的范本，并能防止对词典的过度信任，它们值得神学领域所有探究者效仿。它们将我们置于坚实的基础之上，让我们在胆怯者的怀疑和顽固者的反对中感到安全和不可动摇。

怀着这样的心情，我为出版商能够重印这些珍贵的文章供英国神学家使用而感到高兴。据我所知，在我们自己的语言或任何其他语言中，都没有对相同术语、相同范围或相同能力的研究。

作者序言

没有什么话题能像“在未来的世界里，我们是幸福还是悲惨”这个问题一样，让人类的心灵如此感兴趣；因此，选择这样一个话题在下面的书页中讨论，也无需道歉。很多人都认为，现在并不是我们唯一的试用状态；当然，如果我们的命运是在未来世界受到惩罚，但即使在那时，我们的状况也不应该被视为毫无希望。这在上帝的话语中是否有任何依据，还是说这是出于我们的愿望，而不是出于理性和证据？

下面的篇幅并不打算全面论述这些问题。如果要对整个问题进行深入探讨，我们需要写一本比现在这本书大得多的书。不过，我的目的是几乎完全以语言学的方式讨论与未来惩罚有关的一些最有趣的话题。我努力做到这一点，不受任何特定观点或体系的影响。我的良心作证，我一直在努力以一个诚恳的、详尽的、无私的探究者的方式来探讨我的主题。如果我没有总是成功地做到这一点，我必须请求读者将其归咎于人性的弱点，而不是有意为之。

在一般的讨论过程中，我没有提到那些在观点上与我不同的人（只有一个例子除外），他们不能说我忽视了他们；因为我也没有提到那些与我意见一致的人。我的愿望是，一方面不以论战的态度出现，另一方面也不以向纯粹的人类权威寻求支持的态度出现。我希望这不会被认为是对我的反对者的忽视，也不会被认为是对

我同意的人的忽略。我的目标是进行简单的语言学探讨，按照公认的解释规则进行，不为自己观点的敌友所困扰。至于我在多大程度上取得了成功，当然由我的读者来评判。

有一件事，我恳切地想对读者说：“你要好好地审视和判断，这关系到你的生命！”如果这是一个品味问题，或者是普通的词汇学或语法学争议，那么提出这样的告诫就没有什么意义了；因为后果不会很严重。但在这里并非如此；因为读者的决定可能关系到永恒的利益。作为一名语言学家，我无法怀疑下文详述的研究得出的结论的确定性。我自己对此深有感触，自然也希望以同样的方式打动他人。即使如果他们在研究了这个问题之后不同意我的观点，我相信他们也不会对把这个问题摆在他们面前的方式感到不满。

关于《基督教考查报》的作者，我在第 58 页（译者注，本书原著）及以下部分简要回顾了他的观点。

我之所以背离我所遵守的一般规则，对他表示反对，唯一的歉意是一些尊敬的朋友恳切地请求我采取这种做法。我宁愿避免这样做；但既然我这样做了，而作者在1830年9月的《基督教考查报》上作了答复，我觉得我有责任进一步注意他的答复；我在本小卷末尾的简短附录中这样做了。

由于我的目的是讨论与希伯来文和希腊文圣经有关的原始和基本理由，因此，只有对这些语言有一定了解的人，才能通篇读懂我的书。然而，我还是努力这样写，以便不懂希伯来语和希腊语的聪明读者也能理解我的论点；我很希望我在这一点上成功了。

我只想补充一点，在任何有争议的宗教问题上，诉诸《圣经》原文似乎是满足公众思想的唯一有效方法，这个时代似乎已经到来。我深感遗憾，但又不得不相信，有一部分公众甚至连这一点都不满意。然而，既然大部分人都声称相信《圣经》的声明，我就向他们发出呼吁；我希望有关的教义和我关于它的这篇小论文能够得到检验。

M. 斯图尔特

安多弗，1830 年 10 月。

§ 1. 主题的重要性。

对于一个被赋予了永远不会消失的灵魂、在现世最多只能活若干

年的人来说，“他未来的状况如何？”这个问题是最重要的问题。他死后的境况会一成不变吗？当他现在的生命结束时，他的试用期是否就结束了？如果是这样，他未来的幸福或痛苦又取决于什么呢？

对幸福的本能渴望和对苦难的恐惧构成了人类本性的基本部分。它们与人的灵魂交织在一起，而且必须像它们所产生的精神一样不朽。在幸福的前景中，他充满了令人愉快的期待，这种期待使存在成为一种幸福，并使灵魂为拥有自己的力量和能力而欢欣鼓舞；反之，在没有解脱和没有尽头的痛苦的前景中，一种本能的恐惧关闭了每一条快乐的通道，灵魂厌恶自己的存在，并宁愿放弃对它的拥有。

然而，这是不可能的。神按照自己的形象创造了我们，使我们像他一样不朽；就灵魂的力量和能力以及存在而言，我们是不朽的；因此，我们是未来状态中幸福或痛苦的不朽主体。我们不可能不再是其中一种或另一种的主体，正如我们不可能不再是我们自己——有理性、有知觉的生命，其本身的构成、其本质必然包含着幸福或痛苦的体验。

无论人们在某些方面对我们未来状态的看法有多大分歧，但在我们现在考虑的问题上，不会有重大分歧；至少，在那些相信灵魂不朽的人中间，不会有重大分歧。那么，对于所有这些人来说，”

我们在另一个世界是幸福还是悲惨？”以及“我们是否会永远如此？”这两个问题是如此重要，以至于其他所有问题都显得不那么重要。

如何回答这些重大问题呢？不朽的灵魂，只要不是沉沦在最无知的世界里、或者被最堕落的感性和对世界的爱所蒙蔽，就会对这个问题产生兴趣，一种无处不在的兴趣。好人会表现出他们对这个问题的兴趣，他们会对自己的精神状况和前景进行长期而认真的探究；即使是恶人，在大多数情况下也会表现出他们对这个问题的兴趣，他们会以这样或那样的方式不断努力，使自己在这个问题上处于安宁的状态。

所有清醒而理性的人都会问，这些至关重要的问题从哪里得到启示呢？有什么令人欢欣鼓舞的太阳，能将它的光辉洒向笼罩在这些问题上的黑暗，并在白昼的充足光线下向我们揭示这些问题的目的？

自然之光永远无法驱散有关的黑暗。这道光甚至还不足以让我们这个愚昧的人类种族中的任何一个人清楚地认识到这样一个问题：人的灵魂是否不朽？西塞罗是异教徒世界所能夸耀的灵魂不朽的最有能力的捍卫者；他非常巧妙地承认，在他列举了所有的论据来证实这一学说之后，只有在直接思考支持这一学说的论据时，他的头脑才会对这一学说感到满意。在其他任何时候，他都

会不自觉地陷入怀疑和黑暗之中。

众所周知，苏格拉底是异教徒中第二位最有能力倡导同一学说的人，他提出了一些论据来证明灵魂的永恒存在，但这些论据经不起检验。他竭力证明我们将永远存在，因为我们一直存在；他竭力确立最后一个命题的理由是，我们现在获得的所有知识，只是我们在目前的存在状态之前的存在状态中，对我们以前所知道的东西的许多回忆。哲学的命运真不幸，注定要靠这样软弱无力的支撑来支撑自己！如果没有更好、更振奋人心的光亮，灵魂又如何能在死亡的前景中充满慰藉？喝着这样不纯净、浑浊的溪水，灵魂又怎能解渴？可怜的流浪异教徒！”生命和不朽在福音中显现出来”，这是多么真实的事实，多么荣耀、多么有福的事实！同样真实的是，生命和不朽只有在福音中才得以显现。

因此，这一点是显而易见的。如果异教徒没有，而且（考虑到他们所有的环境和激情）也不能充分回答关于灵魂不朽存在的问题，他们就更不能令人满意地回答我们未来的状态是幸福还是悲惨？如果是，我们的幸福或痛苦是在什么条件下中止的？这些重大的问题，他们从未回答过。“世人以智慧不认识上帝”；他们也不知道上帝按照自己的形象造了人，更不知道上帝的爱子的死救赎了人。他们不知道福音为悔改、顺从的人带来的幸福，也不知道不悔改、悖逆的人在来世将面临的苦难。

自福音书问世以来，人们对灵魂不朽这一主题所获得的所有启示，都无法使人们独立于福音书本身来证明这一真理；当然，也无法令人满意地说明灵魂未来的状态。

如果在未来状态这个重大问题上有任何令人满意的启示，那就必须从上帝的话语中寻找。福音，而且只有福音，以令人满意的方式“使生命和不朽显现出来”，这仍然是事实。

我们中的大多数人要么明确承认这一点，要么含蓄地承认这一点。甚至有些人竭力想说明圣经可以这样解释，使人类最终普遍幸福的学说至少是可能的；尽管与此同时，也许他们自己也没有意识到，他们的推理原则并不是从圣经中推导出来的，而是从他们自己对有理性的人在神的管理下什么是适当的、什么是不适当的认识中推导出来的。

因此，关于我们人类未来的命运，《圣经》是唯一可靠的知识来源。只有《圣经》才是最终解决我们是永远幸福还是永远悲惨这个重大问题的唯一依据。

但《圣经》如何解决这个问题呢？难道我们在解释《圣经》时，要随身携带一些原则，事先决定在我们看来《圣经》应该讲些什么，然后根据这些原则得出结论，说明《圣经》确实讲了些什么？世界上还有其他书是这样解释的吗？至少，如果是这样的话，难

道不是所有人都在抨击这种解释的不公正和不公平吗？毕竟，任何有智慧、有理性的人，在得到《圣经》的恩典之后，都不会为了（丧失）自己的终极利益而强加给《圣经》一种解释方法。在未来国度这一重大问题上犯错误，也不符合他的最终利益。最重要的是，如果最终证明现世是人类唯一的试用状态，那么，如果在试用状态的后果上出现错误，其重要性是任何语言都无法描述的，甚至是任何心灵都无法想象的。

即使假定未来还有一种惩戒性的缓刑状态，在这种状态中，恶人会遭受痛苦和苦难；但有哪个通情达理、体贴入微的人会愿意冒这种风险，自以为是地在现世继续其罪恶的道路，并在来世冒险承担这种后果呢？

那么，在矛盾的时代精神中，在广泛传播的关于我们的人类种族最终将在另一个世界获得幸福的信念中，难道我们不希望至少有一些人会认为认真而公正地研究和思考圣经中关于未来幸福和痛苦的持续时间这一重要问题是他们的责任和利益吗？我必须希望，至少有一些人（他们还在不确定中徘徊，他们可能倾向于，或者更确切地说是希望，相信他们最终会幸福，《圣经》并没有对那些在不贞状态中死去的人的最终前景做出不利的决定），现在会同意认真仔细地研究他们的希望和愿望的依据，并接受《圣经》情感的指引，通过通常和公正的解释原则进行研究。

下面的调查就是专门为这些人准备的。我的目的并不是要完全回答关于“我们在未来世界的状况是否一成不变？”的反对意见。要做到这一点，需要的不是几页纸，而是一卷书。这样一来，要考虑的问题就太多了，不仅不能启迪和满足人们的思想，反而会分散人们的注意力，混淆人们的视听。

因此，我特意避免在此谈及对未来无尽惩罚学说的反对意见，这些反对意见是出于对上帝仁慈的考虑，许多人似乎都是这样想的，他们对上帝的本性和罪的荒漠进行了抽象的、独立于《圣经》的推理。他们在研究《圣经》之前，先解决无尽的惩罚是否可能的问题；然后再研究《圣经》，看看是否能找到一些东西来证实他们的观点，或是否能消除《圣经》给他们带来的困难；——这实际上是放弃《圣经》作为我们的指南，而用我们自己的结论和推理来代替《圣经》。但是，人们这样做如何对自己的良心和《圣经》的作者上帝负责呢？毕竟，神对我们行事的最终准则是什么？是由我们自己支配？还是我们被掌握在全能的上帝手中？是以我们的观点和观念作为他与我们打交道的准则，还是以他自己对是非、功过、得失的看法来指导他对我们的处置？那么，假设——我们怀着最大的信心，珍视并倡导有关神政管理的原则，而这些原则到头来却与《圣经》中所载的天条不符；那么，——在报应（审判）的大日，我们的信仰和观点会对永恒的审判者产生什么影响呢？会有影响吗？如果不能，那么，我们不依《圣经》而争论和决断，冒着失去永生得救的危险而得出这样的结论，——又

有什么用呢？

我希望，诸如此类的考虑可能会抑制某些人在这一重大问题上沉溺于自己先验推测的倾向，并有助于说服他们倾听任何严肃而公正的尝试，以描述《圣经》在这方面的真实见证。

对于本次研究的主题，我只选择了《新约》作者使用的一个词，或者（也许更正确地说）只选择了一个词的种类。正是在《新约》中，“生命和不朽才得以显现”；当然，我们也可以期待，在未来世界中，奖赏或惩罚的状态和持续时间，也将在这里得到最充分、最清晰的揭示。我不寻求任何可疑的证据。我的目标是展示那些令人信服或应该令人信服的圣经证据。至少，我打算展示那些我自己无法抗拒的证据；我希望，这些证据可以帮助其他人探究我们的主题。

我为本次研究选择的词是 *aios* 和 *aivios*，通常翻译为永远、恒久、永恒、永存；当它们与涉及无形世界的对象相关时，特别如此翻译。我之所以选择这两个词，是因为我在不同时期，特别是最近，遇到过不少对它们的私意推测和评论，这些推测和评论很奇特，（在我看来）大大偏离了合理解释的清醒规则。令我深感遗憾的是，我看到了许多关于这个可畏主题的“评论”，这些评论似乎透露出许多轻率和漫不经心；也有不少评论透露出一种坚定的（违背圣经的）决心（无论注释法如何规定），要支持（违

背圣经的)关于未来状态的观念,这些观念是在没有进行圣经调查的情况下采用的,而且似乎是不顾圣经所宣布的一切而坚持的。

我希望我在这里这样谈论这种性质的“评论”不会使自己受到指责。我不会无视神学或评论中的任何观点,只要这些观点似乎是认真调查和真正努力寻求真理的态度的结果,尽管它的作者可能在真理的道路上犯了大错。但是,当我看到一些轻率而冒险的评论在公众面前抛出时,这些评论显然既不是耐心研究的结果,也不是认真想知道《圣经》决定了什么的结果,而仅仅只是为了消除《圣经》给这些评论的作者的所持观点带来的困难,并安抚那些对未来的惩罚感到不安的人的心。

我感到至少有必要做出努力,让公众充分了解有关字词的含义,并在我力所能及的范围内,为他们提供比现在普遍阅读的任何通俗读物所提供的更简便、更充分的方法,来对上述评论做出判断。

我必须提醒读者,为了做到这一点,我不能仅仅局限于通俗地展示有关这些词语的证据。凡是熟读《圣经》的人,都必须承认它们(这些词语)对于未来国度这一重大主题的重要性。事实上,它们构成了关于未来惩罚期限的主要证据。但是,我们也要记住,在这个问题上,它们远远不是圣经的唯一见证。我希望这一点能够得到非常明确的理解。目前,我的目的不是要列举《圣经》中关于未来惩罚的所有证据,而只是要研究其中的一个重要部分;

这是因为它近来经常受到质疑。

每一个聪明的读者都不难看出，如果不通篇参阅《圣经》原文，我就无法根据《圣经》对 *aiosy* 和 *aiavos* 这两个词的用法来进行根本性的研究。在所有有争议的（基督教）宗教问题中，圣经是唯一合法的最终诉求来源。事实上，那些主张普世救赎的人，只要有能力，都声称要向圣经发出呼吁。因此，我必须采取同样的立场；然而，在我这样做的时候，我希望在大多数情况下让所有受过良好教育的读者都能理解我的观点，尽管他们可能并不具备圣经原文知识。在像现在这样的调查中，必然有一些事情不在他们的理解范围之内。但我希望，这不会影响本文旨在给读者留下的总体印象。

在探究 *aiosy* 和 *alávios*（永远和永恒）在圣经中的含义时，我建议研究这些词在希腊语通俗作家中的含义；它们在《新约》中的含义；《旧约》中由 *aiosy* 和 *alávios* 翻译的相应词的含义，这些词在《七十士译本》中的含义；然后简要说明这些词所展示的证词对未来惩罚期限的影响；最后，就这些词的滥用和对它们的一些错误评论发表一些看法。

§ 2. 有关词语的经典用法。

关于这一点，几乎没有任何疑问。Aiosy 的意思是：（1）时间的长度或空间；因此，生命的时间、人的年龄、被视为时间的年龄。（2）漫长的时间、永恒、不确定的漫长时间。这些是优秀的词典编纂者施耐德和帕索给出的该词的通常含义。这个词有时还有第三个不同寻常的含义，即“标记”（mark），这与我们目前的研究无关，似乎是由于从“注意”（aiw）衍生出的一个错误的词而产生的。

根据 Passow 的定义，“iavos”一词的意思是长久的、持续的、永恒的；Schneider 也同意这一点。

这些词在经典中的大部分含义，在圣经中也被赋予了不同的含义；此外，还有一些希伯来-希腊作家特有的含义。在《新约》和《七十士译本》中使用的大量希腊词语都是以类似的方式使用的。它们不仅有许多与经典用法不同的意义，而且其中许多词的使用方式与希腊经典作家完全不同。如果有人想证明这一点——压倒性的证明——他只需翻阅几页 Schleusner 或 Wahl 的《新约词典》，就能解决他所有的疑问。

§ 3. 《新约》作者使用的有关词语的含义。

当然，这个问题的关键在于我们面前的这个问题。因此，我必须请求我的读者耐心等待，当我努力一步一步地向他们介绍《新约圣经》中使用这两个词的每一个例子时，请多多包涵。

要解决手头的问题，有几种更简便的方法：或者通过正面肯定来决定问题，并以此取代费力的证明过程；或者通过列举几个似乎支持某作者所提出的理论的例子，而忽略其他例子；或者最后，通过猜测有关词语应该是什么意思，而不是证明它们确实是什么意思。

但是，由于我从事的是努力进行彻底研究的艰巨任务，我不能有意采用上述方法中的任何一种。我自己已经努力对整个问题进行了研究；现在，我希望将这一研究成果提交给其他人，让他们认真、努力地探究，对于我们面前的这一重大问题，他们应该相信什么。

如果有未来的惩罚，那当然是属于未来的状态，也就是看不见的世界。那么，我们的第一个问题自然是：当 aláv 和 aivos 这两

个词用于指代无形世界的事物时，它们的意义是什么？

在此，我暂且不提这些词与惩罚相关的所有情况。我首先要探究的是，在涉及属于无形世界的所有其他事物，即存在于无形世界的所有其他物体，或属于无形世界的事务、事件、条件或情况时，它们是如何使用的。

§ 4. Aiúv. 的含义。

第一类意义。

在《新约圣经》中，“aiosy”是最常见、最恰当的含义，也是最符合相应的希伯来语词（七十士译本几乎总是将其译成aiv）的含义，因此，我把它排在第一位：“一段不确定的时间；没有限制的时间；永远、永恒、没有尽头的时间、恒久；所有这些都与未来有关”。

至于现在要列举的各种例子，读者会发现，这些意义的深浅不一，有的适用于所有例子。如果他习惯于语言学和训诂学的研究，他

还会发现，就这个词的简单概念而言，它的意义在现在要列举的所有情况下都是大致相同的；这个词的不同含义取决于与之相关联的对象或与之有关系的对象，而不是取决于其本身真正含义的差异。这个词始终保持的概念是：“无限的、不确定的时间”；在一种情况下，由于其关联性，它必须被译为“永远”（与否定词“从不”结合在一起）；在另一种情况下，被译为“永恒”，等等，以上述各种不同的方式。我现在引用下面的例子来证实刚才所说的。

(a) 我先说那些与上帝（或基督）有关的。

罗马书一25 “他们将神的真实变为虚谎，去敬拜事奉受造之物，不敬奉那造物的主。主乃是可称颂的，直到永远。阿们。”

罗马书 ix. 5 “列祖就是他们的祖宗，按肉体说，基督也是从他们出来的，他是在万有之上，永远可称颂的神。阿们。”——显然与上文的意思相同。

罗马书 xi. 36 “因为万有都是本于他，倚靠他，归

于他。愿荣耀归给他，直到永远。阿们。”

罗马书 xvi. 26 “这奥秘如今显明出来，而且按着永生神的命，借众先知的书指示万国的民，使他们信服真道。”

哥林多后书 xi. 31 “那永远可称颂之主耶稣的父神，知道我不说谎。”

《加拉太书》第一章第 5 节“但愿荣耀归于神直到永永远远。阿们。”

Eph. iii. 21 “但愿他在教会中，并在基督耶稣里，得着荣耀，直到世世代代，永永远远。阿们。”

腓立比书四20“愿荣耀归给我们的父神，直到永永远远。阿们。”

提摩太前书 i. 17“但愿尊贵，荣耀归与那不能朽坏不能看见永世的君王，独一的神，直到永永远远。阿们。”

《提摩太后书》第四章第 18 节“主必救我脱离诸般的凶恶，也必救我进他的天国。愿荣耀归给他，直到永永远远。阿们。”

希伯来书第十三章 21 节“在各样善事上，成全你们，叫你们遵行他的旨意，又借着耶稣基督在你们心里行他所喜悦的事。愿荣耀归给他，直到永永远远。阿们。”

彼前一 25“惟有主的道是永存的。所传给你们的福音就是这道。”

彼前第四章 11 节“若有讲道的，要按着神的圣言讲。若有服事人的，要按着神所赐的力量服事。叫神在凡事上因耶稣基督得荣耀。原来荣耀权能都是他的，直到永永远远。阿们。”

彼前 5 章第 11 节“愿权能归给他，直到永永远远。阿们。”

彼后三 18“你们却要在我们主救主耶稣基督的恩典和知识上有长进。愿荣耀归给他，从今

直到永远。阿们。”

《启示录》第一章第6节“又使我们成为国民，作他父神的祭司。但愿荣耀权能归给他，直到永永远远。阿们。”

启示录 i. 18 “又是那存活的。我曾死过，现在又活了，直活到永永远远。并且拿着死亡和阴间的钥匙。”

Rev. iv. 9 “每逢四活物将荣耀，尊贵，感谢，归给那坐在宝座上，活到永永远远者的时候，”

启示录第4章第10节“那二十四位长老，就俯伏在坐宝座的面前，敬拜那活到永永远远的，又把他们的冠冕放在宝座前，说，”

启示录 x. 6 “指着那创造天和天上之物，地和地上之物，海和海中之物，直活到永永远远的，起誓说，不再有时日了。（或作不再耽延了）”

Rev. xv. 7 “四活物中有一个把盛满了活到永永远远之神大怒的七个金碗给了那七位天使。”

(b) 本总标题下的第二类文本是关于虔诚者的幸福，尤其是他们在天堂或未来世界的幸福的经文。

这类经文如下：

《约翰福音》vi 51 “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生命的粮。人若吃这粮，就必永远活着。我所要赐的粮，就是我的肉，为世人之生命所赐的。”

《约翰福音》第 vi. 58 “这就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吃这粮的人，就永远活着，不象你们的祖宗吃过吗哪，还是死了。”

约翰福音第八章 51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人若遵守我的道，就永远不见死。”

约翰福音第十章 28 节 “我又赐给他们永生。他们永不灭亡，谁也不能从我手里把他们夺去。”

约翰福音 11: 26 “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

你信这话吗？”

哥林多后书 ix. 9“如经上所记，他施舍钱财，周济贫穷。他的仁义存到永远。”

约翰一书 ii. 17“这世界，和其上的情欲，都要过去。惟独遵行神旨意的，是永远常存。”

启示录二十二 5“不再有黑夜。他们也不用灯光日光。因为主神要光照他们。他们要作王，直到永永远远。”

(c) aláv 的另一种应用，在我们第一个总标题下的意义上，是指无限制或无界限的时期，即永远，以及（带否定的）“永不”、“没有尽头”“没有穷尽”。从以下例子中可以清楚地看出这一点。

《马太福音》xxi. 19“看见路旁有一棵无花果树，就走到跟前，在树上找不着什么，不过有叶子。就对树说，从今以后，你永不结果子。那无花果树就立刻枯干了。”这句话是针对被诅咒的无花果树

说的。这里指的是无限期，即无穷无尽的时期，这似乎很明显；因为它涉及到未来的所有时间。

马可福音 xi. 14“耶稣就对树说，从今以后，永没有人吃你的果子。他的门徒也听见了。”

《马可福音》第三章第 29 节“凡褻渎圣灵的，却永不得赦免，乃要担当永远的罪。”

马太福音第十二章第 32 节“凡说话干犯人子的，还可得赦免。惟独说话干犯圣灵的，今世来世总不得赦免。”

路加福音一33“他要作雅各家的王，直到永远。他的国也没有穷尽。”

《路加福音》第一章第 55 节“为要纪念亚伯拉罕和他的后裔，施怜悯，直到永远，正如从前对我们列祖所说的话。”

约翰福音 iv. 14“人若喝我所赐的水就永远不渴。我所赐的水，要在他里头成为泉源，直涌到永生。”

约翰福音第八章 35 “奴仆不能永远住在家里，儿子是永远住在家里。”

约翰福音第十二章 34 “众人回答说，我们听见律法上有话说，基督是永存的。你怎么说，人子必须被举起来呢？这人子是谁呢？”

约翰福音第十三章第 8 节 “彼得说，你永不可洗我的脚。耶稣说，我若不洗你，你就与我无分了。”

约翰福音第十四章 16 节 “我要求父，父就另外赐给你们一位保惠师，（或作训慰师下同）叫他永远与你们同在。”

哥林多前书 viii. 13 “所以食物若叫我弟兄跌倒，我就永远不吃肉，免得叫我弟兄跌倒了。”

希伯来书一8 “论到子却说，神阿，你的宝座是永永远远的，你的国权是正直的。”

希伯来书第 6 章 20 “作先锋的耶稣，既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成了永远的大祭司，就为我们进

入幔内。”，

希伯来书第七章 17 节“因为有给他作见证的说，你是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永远为祭司。”

希伯来书第七章 21 节“至于那些祭司，原不是起誓立的，只有耶稣是起誓立的。因为那立他的对他说，主起了誓决不后悔，你是永远为祭司。”

希伯来书第七章第 24 节“这位既是永远常存的，他祭司的职任，就长久不更换。”

希伯来书第七章第 28 节“律法本是立软弱的人为大祭司。但在律法以后起誓的话，是立儿子为大祭司，乃是成全到永远的。”

希伯来书第十三章第 8 节“耶稣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远是一样的。”

约翰二书第 2 节“爱你们是为真理的缘故，这真理存在我们里面，也必永远与我们同在。”

启示录5: 13“我又听见，在天上，地上，地底下，沧海里，和天地间一切所有被造之物，都说，但愿颂赞，尊贵，荣耀，权势，都归给坐宝座的和羔羊，直到永永远远。”

启示录 xi. 15“第七位天使吹号，天上就有大声音说，世上的国，成了我主和主基督的国。他要作王，直到永永远远。”

到目前为止，所举的所有例子都是指未来的时间。但还有一小类例子，其中的 alev 指的是过去的时间，需要单独列举。它们在性质上与第1. a.、b.、c. 中已经提到的各种意义有相似之处；因此，我将在这里把它们归入第2. 中的一般安排。

(2) 有时指过去一段不确定或漫长的时间、古代、亘古、旧时代、很久以前、过去的时间、很久以前的世代或时代。

以下几段经文就是这种意思。

《路加福音》第一章第 70 节“（正如主借着从创世以来，圣先知的口所说的话）”

使徒行传第十五章第18节“这话是从创世以来，显明

这事的主说的。”

哥林多前书第 2 章第 7 节“我们讲的，乃是从前所隐藏，神奥秘的智慧，就是神在万世以前预定使我们得荣耀的。”

《以弗所书》第 3 章第 9 节“又使众人都明白，这历代以来隐藏在创造万物之神里的奥秘，是如何安排的。”

弗三11“这是照神从万世以前，在我们主基督耶稣里所定的旨意。”，

西一26“这道理就是历世历代所隐藏的奥秘，但如今向他的圣徒显明了。”

约翰福音第九章第32节“从创世以来，未曾听见有人把生来是瞎子的眼睛开了。”

(3)接下来，我将介绍第 3 类案例，乍看之下，这些案例可能与前面介绍的案例并无太大关联。但是，有经验的解释者很容易就

会发现，其中暗含着时间的概念；而且，这特别指的是整体的时间量，可能与过去或未来有关。

1 Cor. x. 11 “他们遭遇这些事，都要作为鉴戒。并且写在经上，正是警戒我们这末世的人。”

《以弗所书》第二章第7节“要将他极丰富的恩典，就是他在基督耶稣里向我们所施的恩慈，显明给后来的世代看。”

《希伯来书》第六章第5节“并尝过神善道的滋味，觉悟来世权能的人，”

我们会发现，在上述标题下，大多数含义都与该词在希腊经典作家笔下的含义相符。然而，在这一点上，《新约》的用法与经典不同，即在《新约》中，*alúv* 通常指不确定的、无限期的时间；而在经典中，*ævum*、*seculum*、*age*、*generation*（就时间而言）的含义似乎是其更常见的含义。

第二类意义。

我现在来谈谈这个词的第二种特殊用法；它与希腊经典中的任何用法都完全不同，似乎完全来自希伯来文中 Diy 一词的用法，七十人小组（七十士译本）将其统一译为 aiav。

在古希伯来经文中，Diy这个词的正确意思是永恒；我将有机会证明这一点。就像Aios一样，它也经常用来指代一个不确定的时间段，这个时间段被用来指代各种各样的对象，而且有深浅之分，就像前面提到的 adi 的用法一样。但是，“世界”、“现在的世界”和“未来的世界”（当与“将要到来的世界”联系在一起时）的意义似乎从未被最古老的希伯来作家赋予 Diy，也未见于希伯来经文中，除非是在 Ecc. iii. 11（传道书3：11）中。

然而，在后来的希伯来文（即塔木德和拉比文）中，Diy 一词在无数的例子中都被用于世界的意义上；这个世界，要么是现在的世界，要么是未来的世界。根据希伯来文后期的这种用法（但并不晚，而是早于《新约》的写作时间），《新约》中的 aláv 也经常以类似的方式使用。

无论是在《七十士译本》（希腊文翻译成的旧约圣经）还是在《新约》中，只要熟悉希腊语词汇所附带的众多希伯来语含义，就不会对此感到惊讶，也不会对承认其可能性或真实性犹豫不决。因此，我们可以赋予“Aios”另一个不同于上述任何含义的意思。

(4) 世界的意思；也指现在的世界和未来的世界，当这些限定词与它结合在一起时，表明它指的是一个或另一个世界。

(a) 有时用来表示现在的世界和未来的世界，特别指时间或持续时间，即它们存在的时期，或一个人在其中存在的时期。

《马太福音》第十二章 32 “凡说话干犯人子的，还可得赦免。惟独说话干犯圣灵的，今世来世总不得赦免。”

《马可福音》x. 30 “没有不在今世得百倍的，就是房屋，弟兄，姐妹，母亲，儿女，田地，并且要受逼迫。在来世必得永生。”

《路加福音》xviii. 30 “没有在今世不得百倍，在来世不得永生的。”

总的来说，这里的所有 *aioi* 下的例子都可以用同样的古典方法来翻译，并与它们所处的段落相吻合。如果有人喜欢这种方法，我不会反对。按照这种解释，所有这些经文以及以弗所书第二章第 7 节的经文都必须被视为 *αἰών* 更常见的古典意义的例子。

(b) 有时用来指世间的一切烦恼、事务、诱惑或诱人犯罪的东西。

我们在英语中也经常这样使用。世俗之人是指专心于世俗的烦恼或享乐的人。在类似的意义上，后来的希伯来文 *Diy* 也经常被使用。

《马太福音》十三 22：“撒在荆棘里的，就是人听了道，后来有世上的思虑，钱财的迷惑，把道挤住了，不能结实。”

马可福音第四章第 19 节“后来有世上的思虑，钱财的迷惑，和别样的私欲，进来把道挤住了，就不能结实。”

《路加福音》第十六章第 8 节“主人就夸奖这不义的管家作事聪明。因为今世之子，在世事之上，较比光明之子，更加聪明。”

路加福音第二十章 34“耶稣说，这世界的人，有娶有嫁。”

罗马书第十二章第 2 节“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叫你们察验何为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

林前一 20 “智慧人在哪里？文士在哪里？这世上的辩士在哪里？神岂不是叫这世上的智慧变成愚拙吗？”

林前二 6 “然而在完全的人中，我们也讲智慧。但不是这世上的智慧，也不是这世上有权有位将要败亡之人的智慧。”

哥林多前书第二章第8节“这智慧世上有权有位的人没有一个知道的。他们若知道，就不把荣耀的主钉在十字架上了。”

哥林多后书第四章第4节“此等不信之人，被这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不叫基督荣耀福音的光照着他们。基督本是神的像。”

《加拉太书》第一章第4节“基督照我们父神的旨意为我们的罪舍己，要救我们脱离这罪恶的世代。”

《提摩太后书》第四章 10 节“因为底马贪爱现今的世界，就离弃我往帖撒罗尼迦去了。革勒士往加拉太去。提多往挾马太去。”

《提多书》第二章第 12 节“ 教训我们除去不敬虔的心，和世俗的情欲，在今世自守，公义，敬虔度日。”

将这些例子放在一起比较，可以发现，那些对时间（即未来时间）有简单意义的例子是在无限时间、不确定时间、永远、始终、永恒等意义上使用的。这包括与未来的惩罚有关的五个例子和与弥赛亚的王国有关的四个例子，以及四十九个其他例子。

只有七个案例与过去的时间有关；这些案例要么指的是永恒时期，要么指的是很久很久以前，非常古老的时期。

关于基督统治的四个例子，不同的解释者可能会有不同的理解，他们对基督的本质或统治有不同的看法。这些经文已在上文提及。至少，这些情况必须指定一个未来的不确定时期。

那么，通过以上的研究，我们得出结论，每当这个词被用来仅仅表示未来的时间，作为一个持续时间，它在所有情况下都表示无限期的无限时间；（包括关于未来的惩罚）。几乎在所有情况下，它都是在最绝对和最广泛的意义上指定一个无限的时期；就像在上面提到的四十九个案例，以及那些与未来的惩罚有关的案例，和那些与弥赛亚的王国有关的案例。

在《新约》中很少使用“aios”来指代过去的时间，正如上述例子所显示的那样；整个《新约》中只有七种情况。其中六例明显与过去不确定的无限期有关，即它们表示亘古。其中最明显的是《使徒行传》第 xv 章第 18 节、《林前》第 ii 章第 7 节、《以弗所书》第 iii 章第 9 节、第 iii 章第 11 节、《歌罗西书》第 i 章第 26 节。见上文第 2 项含义。只有在一种情况下，“aios”的意思是很久以前、古代，即《路加福音》第一章第 80 节；在一种情况下，“aios”与否定的含义一起，即《约翰福音》第九章第 32 节；它的意思是“从来没有”。

因此，我们在《新约》中至少有五十五个例子，在这些例子中，(aios) 肯定意味着无限的持续时间，无论是未来还是过去，永远，永恒；以及包括涉及未来惩罚的例子，和涉及弥赛亚统治的例子。如果把这些情况包括在内，我们就有六十四种情况，在这些情况中，“aios”的意思是无限期，无边无际的持续时间。

我们现在准备研究第二个问题，即“ΑΙΩΝΙΟΣ”。根据希腊语的一般规律，这显然是 aiav 的派生词。当然，现在的问题是，形容词 aivos 与副词 aios 的意义是否完全一致？

根据帕索 (Passow) 的解释，这个词的经典意义是“长期持续的”、“永恒的”、“永远的”；当然，所有这些意义都是指一个不确定或

无限的时期，在所有与时间有简单关系的情况下，都与“aios”的意义一致。

我们将看到，在这方面，希腊文的形容词 aivos 在新约中也几乎与希伯来文的形容词一致；而 aiosos 的所有用法都与 aios 的第一类意义一致。

现在我们来看看这个词在《新约》中的用法。

§ 10. Aivos的含义。

第一类意义。

(1) 表示永久、永无止境、永恒。

(a) 指义人的幸福。

《马太福音》第十九章 16 节“有一个人来见耶稣说，夫子，（有古卷作良善的夫子）我该作什么善事，才能得永生。”

《马太福音》十九 29“凡为我的名撇下房屋，或是弟兄，姐妹，父亲，母亲，（有古卷添妻子），

儿女，田地的，必要得着百倍，并且承受永生。”

马太福音第二十五章 46“这些人要往永刑里去。那些义人要往永生里去。”

马可福音第十章 17节“耶稣出来行路的时候，有一个人跑来，跪在他面前问他说，良善的夫子，我当作什么事，才可以承受永生。”

马可福音第十章 30节“没有不在今世得百倍的，就是房屋，弟兄，姐妹，母亲，儿女，田地，并且要受逼迫。在来世必得永生。”

路加福音第十章 25节“有一个律法师，起来试探耶稣说，夫子，我该作什么才可以承受永生。”

路加福音第十六章第9节“我又告诉你们，要借着那不义的钱财，结交朋友。到了钱财无用的时候，他们可以接你们到永存的帐幕里去。”

（参考）《约翰福音》第十四章第2节“在我父的家里，有许多住处。若是没有，我就早已告诉你们了。”

我去原是为你们预备地方去。”

《路加福音》xviii. 18“有一个官问耶稣说，良善的夫子，我该作什么事，才可以承受永生。”

路加福音第十八章 30“没有在今世不得百倍，在来世不得永生的。”

《约翰福音》第三章第 15 节“叫一切信他的都得永生。（或作叫一切信的人在他里面得永生）”

《约翰福音》第三章第 16 节“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

《约翰福音》三 36“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得不着永生，（原文作不得见永生）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

约翰福音第四章 14“人若喝我所赐的水就永远不渴。我所赐的水，要在他里头成为泉源，直涌到永生。”

约翰福音第四章 36 “收割的人得工价，积蓄五谷到永生。叫撒种的和收割的一同快乐。”

《约翰福音》5章第 24 节“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那听我话，又信差我来者的，就有永生，不至于定罪，是已经出死入生了。”

约翰福音5章第 39 节“你们查考圣经。（或作应当查考圣经）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

John vi. 27 “不要为那必坏的食物劳力，要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劳力，就是人子要赐给你们的。因为人子是父神所印证的。”

约翰福音 vi. 40 “因为我父的意思，是叫一切见子而信的人得永生。并且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

约翰福音 vi. 47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信的人有永生。”

约翰福音 vi.54 “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

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

约翰福音第六章 68 “西门彼得回答说，主阿，你有永生之道，我们还归从谁呢？”

约翰福音第十章 28节“我又赐给他们永生。他们永不灭亡，谁也不能从我手里把他们夺去。”

《约翰福音》第十二章第25节“爱惜自己生命的，就丧失生命。在这世上恨恶自己生命的，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

约翰福音第十二章 50“我也知道他的命令就是永生。故此我所讲的话，正是照着父对我所说的。”

约翰福音第十七章第2节“正如你曾赐给他权柄，管理凡有血气的，叫他将永生赐给你所赐给他的人。”

约翰福音第十七章 3“认识你独一的真神，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生。”

使徒行传 xiii. 46 “保罗和巴拿巴放胆说，神的道先讲给你们，原是应当的，只因你们弃绝这道，断定自己不配得永生，我们就转向外邦人去。”

Acts xiii. 48 “外邦人听见这话，就欢喜了，赞美神的道，凡预定得永生的人都信了。”

《罗马书》第二章第 7 节“凡恒心行善寻求荣耀尊贵，和不能朽坏之福的，就以永生报应他们。”

罗马书 5 章第 21 节“就如罪作王叫人死，照样恩典也借着义作王，叫人因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永生。”

罗马书第六章 22 节“但现今你们既从罪里得了释放，作了神的奴仆，就有成圣的果子，那结局就是永生。”

罗六 23 “因为罪的工价乃是死。惟有神的恩赐，在我们的主基督耶稣里乃是永生。”

哥林多后书第四章第 17 节“我们这至暂至轻的苦楚，

要为我们成就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

加拉太书第六章第8节“顺着情欲撒种的，必从情欲收败坏顺着圣灵撒种的，必从圣灵收永生。”

帖后二 16、17“但愿我们主耶稣基督，和那爱我们，开恩将永远的安慰，并美好的盼望，赐给我们的父神，安慰你们的心，并且在一切善行善言上，坚固你们。”

提摩太前书第1章第16节“然而我蒙了怜悯，是因耶稣基督要在我这罪魁身上，显明他一切的忍耐，给后来信他得永生的人作榜样。”

提摩太前书第六章第12节“你要为真道打那美好的仗，持定永生。你为此被召，也在许多见证人面前，已经作了那美好的见证。”

《提摩太后书》第二章 10节“所以我为选民凡事忍耐，叫他们也可以得着那在基督耶稣里的救恩，和永远的荣耀。”

《提多书》三7“好叫我们因他的恩得称为义，可以

凭着永生的盼望成为后嗣。（或作可以凭着盼望承受永生）。”

Heb. v. 9 “他既得以完全，就为凡顺从他的人，成了永远得救的根源。”

Heb. ix. 12 “并且不用山羊和牛犊的血，乃用自己的血，只一次进入圣所，成了永远赎罪的事。”

Heb. ix. 15 “为此他作了新约的中保。既然受死赎了人在前约之时所犯的罪过，便叫蒙召之人得着所应许永远的产业。”

彼前5章第10节“那赐诸般恩典的神，曾在基督里召你们，得享他永远的荣耀，等你们暂受苦难之后，必要亲自成全你们，坚固你们，赐力量给你们。”

彼后一 11“这样，必叫你们丰丰富富地，得以进入我们主救主耶稣基督永远的国。”

约翰一书 ii. 25 “主所应许我们的就是永生。”

约翰一书第三章第 15 节“凡恨他弟兄的，就是杀人的。你们晓得凡杀人的，没有永生存在他里面。”

约翰一书5章第 11 节“这见证，就是神赐给我们永生，这永生也是在他儿子里面。”

约翰一书5章第 13 节“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信奉神儿子之名的人，要叫你们知道自己有永生。”

约翰一书5章第 20 节“我们也知道神的儿子已经来到，且将智慧赐给我们，使我们认识那位真实的，我们也在那位真实的里面，就是在他儿子耶稣基督里面。这是真神，也是永生。”

犹大书第 21 节“保守自己常在神的爱中，仰望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怜悯，直到永生。”

(b) 下一类情况是与上帝或他的荣耀有关的。

罗马书十六 26“这奥秘如今显明出来，而且按着永生神的命，借众先知的书指示万国的民，

使他们信服真道。”

提摩太前书第六章第 16 节“就是那独一不死，住在人不能靠近的光里，是人未曾看见，也是不能看见的，要将他显明出来。但愿尊贵和永远的权能，都归给他。阿们。”

(c) 还有一些孤例和杂例，我将把它们归在一个标题下。

林后四 18“原来我们不是顾念所见的，乃是顾念所不见的。因为所见的是暂时的，所不见的是永远的。”

哥林多后书5章第 1 节“我们原知道，我们这地上的帐棚若拆毁了，必得神所造，不是人手所造，在天上永存的房屋。”

Heb. xiii. 20、21 “但愿赐平安的神，就是那凭永约之血使群羊的大牧人我主耶稣，从死里复活的神，在各样善事上，成全你们，叫你们遵行他的旨意，又借着耶稣基督在你们心里行他所喜悦的事。愿荣耀归给他，直到永永远远。阿们。”

约翰一书 1:2“（这生命已经显现出来，我们也看见过，现在又作见证，将原与父同在，且显现与我们那永远的生命，传给你们）。”

启示录第十四章第 6 节“我又看见另有一位天使飞在空中，有永远的福音要传给住在地上的人，就是各国各族各方各民。”

《腓利门书》第15节“他暂时离开你，或者是叫你永远得着他。”

§ 11. 第二类意义。

(2) 在三种情况下，aiavos一词似乎具有与上文第2节中aiv相似的意义，即古老、很久以前、很早、遥远。

下面是这类例子。

罗马书第十六章第 25 节“惟有神能照我所传的福音，和所讲的耶稣基督，并照永古隐藏不言的奥

秘，坚固你们的心。”

《提摩太后书》第一章第 9 节“神救了我们，以圣召召我们，不是按我们的行为，乃是按他的旨意，和恩典。这恩典是万古之先，在基督耶稣里赐给我们的。”

约翰福音第十七章 5 “父阿，现在求你使我同你享荣耀，就是未有世界以先，我同你所有的荣耀。”

《提摩太后书》第一章第 9 节“神救了我们，以圣召召我们，不是按我们的行为，乃是按他的旨意，和恩典。这恩典是万古之先，在基督耶稣里赐给我们的。”

《提多书》第一章第 2 节“盼望那无谎言的神在万古之先所应许的永生”。

这些就是新约中与过去时间有关的所有例子；很明显，这些例子与上文第 2 节中 aiav 的用法有着密切的联系。

§ 12. 关于未来惩罚的例子。

(3) aiúvos 用于未来惩罚的例子有：

马太福音第十八 8“倘若你一只手，或是一只脚，叫你跌倒，就砍下来丢掉。你缺一只手，或是一只脚，进入永生，强如有两手两脚，被丢在永火里。”

《马太福音》xxv. 41“王又要向那左边的说，你们这被咒诅的人，离开我，进入那为魔鬼和他的使者所预备的永火里去。”

《马太福音》xxv. 46“这些人要往永刑里去。那些义人要往永生里去。”

马可福音第 3 章第 29 节“凡亵渎圣灵的，却永不得赦免，乃要担当永远的罪。”

帖后一 9“他们要受刑罚，就是永远沉沦，离开主的面和他权能的荣光。”

Heb. vi. 2“各样洗礼，按手之礼，死人复活，以及永远审判，各等教训。”

犹大书第 6 节“又有不守本位，离开自己住处的天使，主用锁链把他们永远拘留在黑暗里，等候大日的审判。”

我暂时不对这些情况进行评论，等我做了一些补充说明后再下结论。

§ 13. Aírios 含义的一般总结。

从上面的表述可以看出，《新约圣经》中有六十六处使用了aios。其中，有 51 处与义人的幸福有关；有 2 处与上帝或其荣耀有关；有 6 处属于杂项性质，但在这些情况下，“aios”的含义都非常明确；有 7 处与未来的惩罚有关。

关于所有与未来时间有关的 alános，非常明确和肯定的是，它们指的是一个无尽的时期，一个无限的时间。

当然，我暂时不提那七种与未来的惩罚有关的情况。至于其余的情况，如果它们不具有刚才所说的含义，那么圣经就不能断定上帝是永恒的，义人的幸福是没有尽头的，他的恩典之约也不会永远存在；这个结论会使基督徒的希望永远破灭，使福音的一切光辉笼罩在比午夜更黑暗的阴影之中。

在寻找新约中所有 *aios* 和 *aiúvios* 的例子时，我使用了 Schmidt 的协和本，该协和本是在对希腊文进行评论性研究之前出版的，其中包含的这些词语可能比我所使用的 Knapp 博士的希腊文本中少两三个例子。如果事实证明确实如此，或者我在如此细致而漫长的研究中忽略了某个例子，这对我们面前这个问题的推理或证据的整体状况不会有任何影响。此外，我相信这也不会被认为是我有意为之。

现在，读者已经充分了解了《新约》的神圣作者使用 *aios* 和 *aianos* 这两个词的方式。因此，我们接下来就可以通过将这两个词放在一起进行比较，从而得出一些结论，并通过这种方式说明圣书作者可能是在何种意义上将这两个词用于对恶人未来的惩罚的。但是，我必须恳请读者再耽搁一会儿，以便我们能够更全面地了解七十士译本译者对这些词的用法，以及相应的希伯来词 *Diy* 的用法。

我在这里将尽可能简短；我认为没有必要引用更多的例证来证明

可能陈述的内容。直接证据我已经充分说明了；间接证据，我可以冒昧地以更简短、更概括的方式提出。

§ 14 旧约希伯来文中 Diy 的含义

这就是：（1）永恒，无限的持续时间。

因此，格塞尼乌斯在其希伯来词典的最新版本（第三版）中说，“Diy，永恒”，这是他给出的唯一定义。不过，他接着说，“在希伯来语中，就像我们在普通生活中一样，这个词经常被不准确地使用，即仅仅表示很长的时间”。关于这一点，下文会有更多论述。

创世纪 ix. 16“虹必现在云彩中，我看见，就要纪念我与地上各样有血肉的活物所立的永约。”

创 xvii. 7“我要与你并你世世代代的后裔坚立我的约，作永远的约，是要作你和你后裔的神。”

创十七 13“你家里生的和你用银子买的，都必须受割礼。这样，我的约就立在你们肉体上作

永远的约。”

创 xvii. 19 “神说，不然，你妻子撒拉要给你生一个儿子，你要给他起名叫以撒。我要与他坚定所立的约，作他后裔永远的约。”

创 xxi. 33 “亚伯拉罕在别是巴栽上一棵垂丝柳树，又在那里求告耶和华永生神的名。”

申命记三十三 27“永生的神是你的居所。他永久的膀臂在你以下。他在你前面撵出仇敌，说，毁灭吧。”

诗篇 xc. 2 “诸山未曾生出，地与世界你未曾造成，从亘古到永远，你是神。”

诗篇 ciii. 17 “但耶和华的慈爱，归于敬畏他的人，从亘古到永远。他的公义，也归于子子孙孙。”

诗篇. cxii. 6“他永不动摇。义人被记念，直到永远。”

箴十章 25 节“暴风一过，恶人归于无有。义人的根基却是永久。”

以赛亚书. xxxv. 10 “并且耶和华救赎的民必归回，歌唱来到锡安。永乐必归到他们的头上，他们必得着欢喜快乐，忧愁叹息尽都逃避。”，

以赛亚书四十28“你岂不曾知道吗？你岂不曾听见吗？永在的神耶和华，创造地极的主，并不疲乏，也不困倦。他的智慧无法测度。”

以赛亚书. li. 11“耶和华救赎的民必归回，歌唱来到锡安。永乐必归到他们的头上，他们必得着欢喜快乐，忧愁叹息尽都逃避。”

以赛亚书. lvi. 5 “我必使他们在我殿中，在我墙内，有纪念，有名号，比有儿女的更美。我必赐他们永远的名，不能剪除。”

以赛亚书. lx. 19“日头不再作你白昼的光，月亮也不再发光照耀你。耶和华却要作你永远的光，你神要为你的荣耀。”

以赛亚书1x. 20 “你的日头不再下落，你的月亮也不退缩。因为耶和华必作你永远的光，你悲哀的日子也完毕了。”

以赛亚书. lxi. 7“你们必得加倍的好处，代替所受的羞辱。分中所得的喜乐，必代替所受的凌辱。在境内必得加倍的产业。永远之乐必归与你们。（原文作他们）”

以赛亚书lxiii. 12 “使他荣耀的膀臂在摩西的右手边行动，在他们前面将水分开，要建立自己永远的名”

耶利米书第十章第十节 “惟耶和华是真神，是活神，是永远的王。他一发怒，大地震动。他一恼恨，列国都担当不起。”

耶31: 3 “古时（或作从远方）耶和华向以色列（原文作我）显现，说，我以永远的爱爱你，因此我以慈爱吸引你。”

但十二 2 “睡在尘埃中的，必有多人复醒。其中有得永生的，有受羞辱永远被憎恶的。”

这些只是很容易产生的案例中的一小部分，但足以说明 Diy 在希伯来经文中通常是什么意思。

为了证实这一点，我还要补充几个案例，这些案例中使用了 לעולם ועד 短语对应于七十士译本和新约中的 εἰς τὸν αἰῶνα、εἰς αἰῶνα、εἰς τοὺς αἰῶνας等。

出埃及记十四 13“摩西对百姓说，不要惧怕，只管站住，看耶和华今天向你们所要施行的救恩。因为，你们今天所看见的埃及人必永远不再看见了。”

申命记十二 28“你要谨守听从我所吩咐的一切话，行耶和华你神眼中看为善，看为正的事。这样，你和你的子孙就可以永远享福。”

撒母耳记上二十 15“就是我死后，耶和华从地上剪除你仇敌的时候，你也永不可向我家绝了恩惠。”

撒母耳记下三 28“大卫听见了，就说，流尼珥的儿子押尼珥的血，这罪在耶和华面前必永不归

我和我的国。”

诗篇 lxxxix 4“我要建立你的后裔，直到永远，要建立你的宝座，直到万代。”

诗篇 cxxxvi

你们要称谢耶和华，因他本为善。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你们要称谢万神之神，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你们要称谢万主之主，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称谢那独行大奇事的，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称谢那用智慧造天的，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称谢那铺地在水以上的，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称谢那造成大光的，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他造日头管白昼，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他造月亮星宿管黑夜，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称谢那击杀埃及人之长子的，因他的慈爱永

远长存。

他领以色列人从他们中间出来，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他施展大能的手和伸出来的膀臂，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称谢那分裂红海的，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他领以色列从其中经过，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却把法老和他的军兵推翻在红海里，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称谢那引导自己的民行走旷野的，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称谢那击杀大君王的，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他杀戮有名的君王，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就是杀戮亚摩利王西宏，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又杀巴珊王噩，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他将他们的地赐他的百姓为业，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就是赐他的仆人以色列为业，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他顾念我们在卑微的地步，因他的慈爱永远

长存。

他救拔我们脱离敌人，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他赐粮食给凡有血气的，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你们要称谢天上的神，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在以上展示的这些例子中，相同的意义是确定无疑的。

在“永远”的意义上，泰勒在他的《希伯来文对照表》（Hebrew Concordance）中安排了大约一百七十五个例子。

如果我们再加上 Dhiy 的所有不同形式，其中“永远”、“总是”、“时间无限”或“没有尽头”的意思显然可以归因于这些形式，那么在这一百七十五个例子之外还必须再加上几百个例子。希伯来经文中 Diy 一词的通常含义是不容置疑的。但是——

(2) 正如格塞尼乌斯（Gesenius）所言，Diy 有时被用于（如在普通生活中）长期存在的、不确定时期的事物。因此，它被用于犹太人的神职；摩西教规；对迦南土地的占有；丘陵和山脉；大地；奴隶的服役时间；以及其他一些类似性质的事物。但是，所有这种性质的例子加在一起，只占整个例子的很小一部分，决不

能不被看作是主要的、简单的、确定的用法的一种例外。

在我们自己的语言中（永恒和永远肯定是指没有尽头的时期），我们经常用同样的词来表示似乎没有尽头的事物，或者是没有定义或看不到尽头的事物。因此，我们说，永远的谈话者、永恒的祸害、永恒的烦恼、无尽的麻烦、永恒的不安，等等；在通常的说法中，所有这些词都用来指那些持续很长时间，或无限期，或没有间歇的事物。然而，谁又能说，“永恒”、“永久”、“无穷无尽”这些词不是严格地适用于没有界限的时间，或者换句话说，永远呢？

因此，当希伯来文 *Diy* 一词涉及未来时间时，也是如此。很显然，当格塞尼乌斯给 “*Ewigkeit*”（永恒）下定义时，他的定义是正确的。在绝大多数例子中，这就是它的本身意义。由此引申出的所有其他含义都只是例外，而且仅仅是不常见的用法，或者说是非严格意义上的用法。所有语言中的重要词语或多或少都有这种用法。

(3) *Diy* 指过去的时间，它与希腊文的 *air aivos* 有相同的含义。与表示未来的时间相比，这种用法并不常见。不过，总的来说，还是有相当多的例子；足以清楚地表明 *loquendi* 在这方面的用法。任何人只要查阅他的《对照表》，就很容易找到这些例子。我在此摘录其中一些，以说明有关用法。

以赛亚书. lxiii. 9, 11; 约伯记 xxii. 15; 诗篇. 3; 箴言. 10;
以赛亚书. xlii. 14; 弥迦书. v. 2; 箴言. xxii. 28; 耶利米
书. xviii. 15; 以西结书三十六 2; 三十六 20; 诗篇三十三 2;
十三 17; 三十七 5。

§ 15. 关于 Diy 的一般概述。

从所展示的关于Diy的内容来看，很明显，它与新约中的希腊文
aios和iavos在主要意义上的用法是完全一致的，即指时间，无论
是未来还是过去。关于这种一致性，我们很快就会有机会做进一
步的说明。

没有比这更明显的了，那就是在大多数情况下，aios和 Diy 自始
至终都是相互对应的，而且两者都能反映出对方的光芒。彻底了
解 Diy 的用法的人，就能更好地理解 aiúv 的含义，而完全了解
aios的用法的人，就能很好地理解 Dhiy 的用法。

在根据新约作者的用法来确定有关词语的意义时，现在已经指出
的新约中独特的用法特征值得考虑，并应该有其适当的分量。

§ 16. 七十士译本中 "aios "和 "aiwnos "的用法。

如果我没有算错的话，在七十士译本的旧约中，以某种形式出现的aiav被使用了308次；所有这些都是以某种形式出现的Div的译文。在希伯来文中，有 184 次与 “div ”等同；71 次与 “לְעוֹלָם” 等同。

在几乎所有这些使用 aios 的例子中，“时间无限”、“没有尽头” 的含义都是绝对肯定的，这一点毋庸置疑；正如希伯来语中的 aios 一词一样。在七十士译本中大量使用 aios 的例子中，也出现了一些使用 catachrestic 的情况；与希伯来文 Diy 的用法完全相同，上文已经提到过。总之，对语言现象最不专业的观察者也不能不指出，在整个《旧约》中，aios 是与 Diy 相对应的词，七十人（七十士译本的翻译者群体）几乎一致地将其用于此目的。没有比这更清楚的了，那就是他们认为这个词相当于 Dhy。

关于 aiavos，我发现七十士译本使用了 92 个例子。其中有六个词与 Diy 以外的词相对应，其余的都与这个词的某种形式相对应。

关于 aivos 的含义，很明显，在大量使用它的例子中，除了永恒、永远的含义之外，没有其他含义。

§ 17. 证词对未来惩罚问题的影响

现在，我们已经考察了圣经中对aios和alvos这两个词的使用范围；最后，我们带着这次调查和讨论所提供的所有观点，来看看

我们是否能够对这两个词在用来指定未来惩罚期时的含义形成一个令人满意的判断。

显而易见的是，既然未来的惩罚必须属于未来的时间，那么与这种惩罚有关的aios（如果要遵守语言学和训诂学中普遍的类比法则的话），就必须与它应用于属于未来世界的、尚未发生的其他事物时所具有的含义相同。

在所有将荣耀和赞美归于上帝，直到永远或永永远远的情况下，我们都不会相信，圣书作者的意思是，这将只发生在一个确定的时期，或只发生在某些时代。毋庸置疑，当上帝被称为永恒(ainos)时，或者当天界的事物被称为永恒时，其含义就是永恒这个词的正确含义。

我相信，在九种情况下，“aios”被应用于义人在另一个世界的幸福，而在五十一种情况下，“aívios”被应用于同样的幸福，这两种情况都是指没有限制、没有尽头的幸福。关于所有这些情况，我在此不再赘述，请读者参阅上文详细的介绍。

那么，是否可以合理地说，在 15 个案例中，aios 被应用于对恶人未来的惩罚，而在 7 个案例中，aivov 被应用于同一主题，其含义与前面的案例相同呢？两者所指定的时间都是未来的；世界也是未来的。在这两种情况下，作者的意图非常明显是相似的。

因此，解释的不变法则也要求有相同的注释。

让我们先研究一下最后这个立场。我认为这是解释所有对立表达形式的一条规则，即只要你能感受到对立的一面的力量，你当然就能了解另一面的力量。在《新约》中，“aios”和“aiosvios”这两个词被应用了六十次（这是事实），以表示义人未来幸福的持续；而约有十二次则表示恶人未来苦难的持续。根据解释语言的原则，我们有可能不得出 aláv 和 aivios 在这两种情况下具有相同含义的结论吗？

有人会说，我们必须诉诸从自然之光中推导出的论据，才能确定与恶人未来的惩罚相关的 aios 和 aivos 的可能含义。但我们如何才能做到这一点呢？正如我们之前所看到的，自然之光充其量只是在某种程度上使灵魂可能永远存在。那么，它能决定自己的状况吗？这是不可能的。如果我们仍然坚持自然之光的作用，那么让我们去看看那些享受自然之光的人，看看他们是如何决定我们面前的问题的。难道希腊人和罗马人不认为未来的惩罚是永恒的吗？他们显然是这样认为的。那么，我们是否也能像他们一样，仅凭如此之光就得出相反的结论呢？

但是，如果我们要以圣经的宣告作为我们在这一点上的信条的指南；如果我们要问的只是圣经宣告了什么，而不是在我们看来它应该宣告什么；那么，这个重大的问题就必须像启示神学中的其

他问题一样，最终通过诉诸（圣经）启示语言的本质、力量和法则来解决。我已经努力做出这样的呼吁；结果就是我在上面所表达的。

如果圣经没有断言对恶人的惩罚是永无止境的，那么圣经也没有断言义人的幸福是永无止境的，神性的荣耀和存在也是永无止境的。一个与另一个是同样确定的。两者的天平是相同的。它们必须接受同样的考验。如果我们放弃其中一个，为了保持一致，我们也必须放弃另一个。

但是，如果上帝的荣耀、属性和存在的永恒性，如果未来幸福的永恒性，都要作为启示的教义而被放弃，那么这些教义又该以什么为基础呢？我们如何再有资格把它们当作真理接受，并把它们当作确定无疑的东西坚守呢？

不要在这里告诉我自然之光。我必须相信（我相信还有很多人会和我一样感到不得不相信），《圣经》已经让生命和不朽显现出来，“没有一个自然之子”在任何时候见过上帝；“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他显现出来”。相信这一点——完全相信这一点——我一定会觉得，为了一致起见，决定反对对恶人进行无尽惩罚的评论也必须摧毁我对永生的希望，并用永恒的黑色遮盖上帝的荣耀。

此外，我感到不得不在此发问：如果在七十士译本和新约的希腊

语中，aiúv 和 alános 并不表示永恒和永远，那么这种语言又有什么术语来表达这样的意思呢？有人会冒昧地说，神圣的作者们没有永恒和永远的概念吗？如果他敢这么说，我认为他不值得一驳。但是，如果我们承认他们（神圣的作者们）熟知这个概念（即永远），那么他们又能用什么希腊语来表达这个概念呢（除了上述两个词语之外）？

我承认，希腊人可以用不同的表达方式来表达永恒和永远的概念；就像我们可以用英语来表达一样，也像希伯来人可以用他的语言来表达一样。此外，《新约》作者和《七十士译本》也确实偶尔通过使用其他词语和特殊的短语来表达有关的思想。但毕竟，困难的本质仍然存在。这些考虑因素基本上没有回答这个问题。我们无法证明有任何词汇像 αἰών 和 αἰώνιος 这两个词汇那么适合所说的对象。

如果可能的话，希伯来语中表示永恒的适当词语是 Diy，这一点更加明确；在数百个例子中，aláv 和 aiávos 显然与之相对应。

难道每一位语言学家和每一位严肃的探究者不都认为，在确定我们面前的这种情况时，猜测是毫无用处的吗？这些词语的含义不是靠猜测出来的，而是要通过类比，通过对语言规律的规范而公正的应用才能得出结论。

我承认“未来世界的惩罚没有尽头”这一结论的可怕性。我完全承认，“落在永生上帝的手中，确实是一件可怕的事”。但如果我怀疑或否认呢？这对那位将宣判我最后刑罚的永恒审判者有任何影响吗？没有。我否认他所说的话，或拒绝将其与他关于未来世界事物的所有其他声明类比来解释，或努力篡改他声明的意义，——当我作为一个没有遮掩、赤裸、无助的灵魂站在他审视的目光和他全能的法庭面前时，——这一切对我有用吗？哦，可怕的想法！如果我自欺欺人，在上帝说“恶人不得安宁”的时候高喊“安宁！安宁”呢？这是否会废除他的律法，改变它的意义，或挫败它的惩罚？对人们来说，把自己丢在这样的绝境中寻求安全，确实是一种可怕的危险！

圣经中所有的警告和劝诫，都是以人目前所受的考验是其最终和决定性的考验为依据的。

在我看来，结果是显而易见的，而且在文字学和训诂学（释经学）上也是确定无疑的。结果是这样的：要么《圣经》中的宣示并不能证明上帝及其荣耀、赞美和幸福是无穷无尽的，义人在未来世界的幸福也是无穷无尽的；要么《圣经》中的宣示就不能证明恶人的惩罚是无穷无尽的。这两件事是一荣俱荣，一损俱损的。从对立的本质来看，我们不可能在这里有任何理性的怀疑，我们应该以何种方式解释圣书作者的声明。